

2024 ANNUAL REPORT

海南农商银行 年度报告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ontents 目录

01	公司简介	01
02	发展战略	02
03	释义	03
04	重要提示	04
05	董事长致辞	05
06	公司基本情况	08
07	财务概要	09
①	财务数据	09
②	财务指标	09
③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09
④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09
0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09
①	总体经营情况	09
②	财务报表分析	10
③	资本充足率分析	10
④	业务综述	10
⑤	风险管理	12
⑥	内部控制	14
⑦	未来展望	15

09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16

① 股本情况	16
② 股东情况	16
③ 关联交易情况	18
④ 股份质押情况	19

10 董事、高级管理层和员工情况 19

① 董事、高级管理层情况	19
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	20
③ 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变动情况	21
④ 员工、年度薪酬及激励情况	22

11 公司治理情况 23

①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23
② 股东会	23
③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23
④ 高级管理层及各专门委员会	24
⑤ 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5

12 股东会运行情况 25

13 董事会运行情况 26

①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6
②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7
③ 董事会工作情况	27
④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8

14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28

①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8
② 委员履职情况	28
③ 主要工作情况	29
④ 审计委员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0

15 企业社会责任 30

① 2024年消费者权益保护	30
② 热心社会公益	31
③ 关爱员工成长	31

16 重要事项 31

①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31
②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1

17 附件 32

附件1：原海南农信系统机构名称	33
附件2：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 说明书	34
附件3：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	35
附件4：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辖内支行名录	123



01 公司简介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农商银行”或“本行”）于2023年12月获批筹建，2024年4月获批开业，2024年7月正式开业。海南农商银行是在原海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和19家市县法人农村金融机构（见附件1，以下简称“原海南农信系统”）基础上，采取新设合并方式组建而成，海南农商银行承继原海南农信系统原有业务、资产以及债权债务等权利义务。成立后的海南农商银行是全国首家按照全省统一法人模式改革成立的地方法人农商银行，管理模式由两级法人的“二元”结构升级为现代商业银行统一法人的“一元”结构，在资源整合、系统建设、风险管控、人力绩效等方面实现了统一谋划、统一部署、统一推动，资源配置效率、抗风险能力、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和同业竞争力持续增强。本行从农信社到农商行一脉相承，深耕海南大地74年，是海南省资产规模最大、客户数量最多的地方性法人金融机构，是助力海南乡村振兴和自贸港建设的主力银行机构。

构。至2024年末，本行内设19个部门，下辖营业部和18家一级支行，460余家营业网点，在职员工共6400余人。

本行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践行ESG发展理念，加强党的领导、规范法人治理，健全内控体系、提高管理效能。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框架，立足海南独有资源禀赋，依托“三度一色”比较优势，重点做好种质资源、卫星航天、绿色产业链等自贸港特色产业金融服务。坚持改制不改向、改名不改姓，深耕“三农”，着力普惠，永葆支农支小本色，扎实做好科技金融、普惠金融、数字金融、绿色金融、养老金融“五篇大文章”。对照好银行标准，按照省委、省政府“上台阶、创一流”要求，不断推进自身资本实力、资产规模、竞争实力、服务能力提升，奋力打造成为独具自贸港特色的国内一流中小商业银行。

02 发展战略

坚持以发展为“核心”要务，以推动“三转”上台阶为有力抓手，以瞄准“六向”创一流为发力方向，努力将海南农商银行打造成为独具自贸港特色的国内一流中小商业银行。



03 释义

海南农商银行、本行：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

人行海南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

金融监管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海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本行董事会

04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行202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年度报告中涉及财务状况、主要监管指标均为审计后的数据。

本报告有关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如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05 董事长致辞



亲爱的股东、客户、全体同仁：

2024年，我们以改革者的勇气与开拓者的智慧，在海南自贸港建设的历史坐标系中，在服务国家战略与地方发展的同频共振中，奏响了农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强音。

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股东单位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将“改革与发展”的鲜明主线贯穿全年工作，聚焦“一核三转六向”战略部署，在稳增长、强基础、调结构、控风险上持续发力，奋力开启海南农商银行发展新纪元。新获多项现

代商业银行的业务资质，获评AAA主体信用等级，实现我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最高信用等级零的突破。推进ESG战略，打造ESG标杆农商案例，成功申报省委金融委2024年海南省优秀金融项目。

破茧重生：绘就现代金融改革新蓝图

这一年，我们圆满完成统法改革，现代商业银行治理体系初步搭建。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各位股东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我们逐一攻破不良压降、股权处置、引战引资等艰巨任务，完成全国农信系统首家统一法人改革，初步搭建了以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为治理主体的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架构，实现从海南农信到海南农商银行的华丽蝶变，在海南自贸港金融领域制度集成创

新方面迈出了重要而坚实的一步，为全国农信系统改革提出了行之有效的海南方案。

根植沃土：打造普惠金融海南样板

这一年，我们坚守初心，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地方经济。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持续精准发力，持续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我们向下扎根，在涉农领域寸土必争，向小深耕，让普惠金融火力全开，真正践行“支农支小”地方金融主力军。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五向图强”“4+3+3产业”发展战略提供金融服务，将更多金融资源向四大主导产业、三个未来产业倾斜，助力海南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智创未来：激活数字化转型引擎

这一年，我们稳健前行，创新引领，积极推进服务升级。发放的海南首笔“GEP贷”被写入2024年省政府工作报告；研发上线普惠小微、乡村振兴等系列产品，推动信贷服务更加便捷；参与并推进“机器管三资”平台建设，金融支持乡村全面振兴；创新引进微贷系统，推动普惠业务实现标准化、流程化、系统化作业；首次建立起一支850余人专营乡村振兴金融业务的客户经理队伍，夯实支农支小人力基础；加大信用卡数字化转型力度，全省发行海南农商银行万泉信用卡；做好支付服务便利化工作，改造升级自助机具，推进外卡取现服务功能；做好专项推广现金零钱包工作，让现金服务“零距离”。

向光而行：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这一年，我们强化合规文化的塑造，增强风险防

控能力。开展“内控合规建设年”，党支部“堡垒强基行动”有机融合，将合规“前置篱笆”扎牢在业务一线阵地。提升风险管控“三道防线”协作水平，不断优化风险管控工作流程，持续深化数智化风险管理转型。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策略逐步成熟稳健，对标一流商业银行的多维度合规风控管理体系初步构建。

使命在身：彰显自贸港金融担当

这一年，我们履行国企责任担当，勇挑重担，回馈社会。出台金融支持台风“摩羯”灾后重建十条措施、金融支持台风“潭美”灾后重建相关措施，设立台风“摩羯”专项救灾信贷资金，多措并举全力支持企业灾后迅速复工复产。一批批农商“红马甲”的身影，积极投身城市清理恢复工作中，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不畏艰苦、冲锋在前、主动作为的农商人精神风貌；深化社保卡场景运用，累计发卡超千万，覆盖全省常住人口逾99%；缴纳税款居全省金融机构首位。

春和景明，万象更新。2025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规划开启之年，也是海南农商银行改革再出发的全新一年。海南农商银行将强化和坚持党的领导，坚守主责主业，织牢织密风险防护网，丰富金融产品体系，深化金融产品创新，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海南百姓共同富裕、海南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董事长：李应东



6. 公司基本情况

(1) 法定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南农村商业银行或海南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Hain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简称：Hain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简称：HNRCB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21,219,440 元

(3) 成立时间：2024 年 4 月 28 日

(4) 法定代表人：李晓刚

(5) 注册及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1#副楼

邮政编码：570200

联系电话：0898-65200533

(6)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金融业务。

(7)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8) 法律顾问：北京市天铎（广州）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49 号津滨腾越大厦 1909

联系电话：020-83720025

(9)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www.hainanbank.com.cn

微信公众号：农商之声

年度报告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10) 其他信息：

注册登记机关：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HBQ3E0Q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2128H246010001

客服及投诉电话：0898-96588

7. 财务概要

7.1 财务数据

202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本行营业收入42.72亿元,营业支出36.13亿元,经营利润6.59亿元,利润总额6.62亿元,净利润8.34亿元。

7.2 财务指标

1.主要业务发展指标

存贷比55.64%。中间业务收入占比7.59%。

2.主要经营效益指标

资产利润率0.45%。资本利润率6.13%。

3.主要成本指标

成本收入比45.93%。资产费用率0.53%。

4.主要监管指标

资本充足率14.15%。不良贷款率2.72%。拨备覆盖率179.56%。贷款拨备率4.89%。

7.3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金融监管总局的监管要求,积极健全资本管理制度,持续提升资本管理能力。2024年末,本行资本净额298.63亿元,核心一级资本274.40亿元,二级资本24.23亿元。其中:实收资本220.21亿元;资本公积4.13亿元;盈余公积0.84亿元;一般风险准备42.14亿元;未分配利润7.51亿元。

7.4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024年末,所有者权益277.70亿元,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加10.95亿元,增幅4.11%。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 1.盈余公积比期初增加0.84亿元,主要是本年度利润分配提取盈余公积增加0.84亿元。
- 2.未分配利润比期初增加7.51亿元,一是本年归母净利润增加8.34亿元;二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减少0.84亿元。
- 3.其他综合收益比期初增加2.61亿元。

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1 总体经营情况

2024年是二十届三中全会召开之年,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攻坚之年,也是海南农商银行改革元年。一年来,全行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改革与发展”的鲜明主线贯穿全年工作,锚定“一核三转六向”发展战略,坚持“守主业、上规模、调结构”发展方向,全力克服伴随改革而来的各种困难挑战,围绕“上台阶、创一流”的发展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各项业务实现稳中有进。

1.各项业务稳健发展。2024年末，资产总额3,819.37亿元，比期初增加197.58亿元，增幅5.46%；负债总额3,541.67亿元，比期初增加186.63亿元，增幅5.56%；各项存款余额3,368.24亿元，比期初增123.29亿元，增幅3.8%；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1,872.38亿元，比期初增83.56亿元，增幅4.67%。

2.经营效益稳步提升。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实现经营利润6.59亿元，利润总额6.62亿元，净利润8.34亿元。

3.主要监管指标保持良好。2024年末，资本充足率14.15%；不良贷款率2.72%；拨备覆盖率179.56%；贷款拨备率4.89%。

8.2 财务报表分析

8.2.1 利润

2024年7月1日-2024年12月31日，本行实现经营利润6.59亿元，利润总额6.62亿元，净利润8.34亿元。

8.2.2 营业收入

2024年7月1日-2024年12月31日，本行营业收入42.72亿元；营业外收入363.65万元。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贷款利息收入、中间业务收入和投资收益。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89.6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7.59%，投资收益占比1.77%。

8.2.3 营业支出

2024年7月1日-2024年12月31日，本行营业支出36.13亿元；营业外支出94.78万元。其中：业务及管理费用19.62亿元，信用减值损失15.52亿元，成本收入比45.93%。

8.3 资本充足率分析

2024年末，本行资本净额298.63亿元，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274.40亿元，一级资本净额274.40亿元，二级资本净额24.23亿元，风险加权资产合计2,109.80亿元。2024年末，资本充足率14.15%，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13.01%，杠杆率7.23%，均满足监管要求。2024年本行在统一法人改革期间引入投资充实资本，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报告期末，本行实收资本余额220.21亿元，较统一法人改革前增加119.63亿元，现有资本较为充裕，暂无资本补充计划。

8.4 业务综述

8.4.1 “三农”、普惠小微业务

8.4.1.1 市场环境。2024年以来，本行虽面临着国内经济下行、内需不足、普惠领域信贷有效需求下滑以及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进一步下沉服务长尾客群等多种不利因素影响，但得益于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海南农业强省战略稳步推进、海南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等激励政策逐步发力、海南自贸港建设虹吸效应不断显现等有利因素推动，本行普惠金融整体呈现覆盖面不断扩大、金融产品矩阵日益丰富、数字普惠金融快速发展、服务质效稳步提升的良好态势。

8.4.1.2 经营举措。借势统一法人改革东风，通过理机制、建队伍、简流程、优产品、控风险及数字化转型等举措，搭建起本行普惠金融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四梁八柱”，坚持深耕普惠、涉农业务，坚守好“支农支小”主责主业定位，涉农及普惠业务整体呈现“面扩、量升、价降”的稳步发展态势。一是强化普惠

队伍建设，成立董事会“三农”（普惠小微）金融服务委员会，自上而下在总行和各支行成立乡村振兴/普惠金融部门，建立 850 余人专营普惠业务的客户经理队伍。二是强化科技赋能，创新引进经营微贷系统，打造“乡村振兴 e 贷”“普惠小微 e 贷”“供应链 e 贷”三大线上普惠金融产品体系，推动本行普惠业务数字化转型。三是简化、优化、再造普惠业务审查审批流程，实现 1000 万元以下普惠业务的极简审批。四是着力普惠金融“场景化”建设，以“景”“链”“园”为纽带实现批量拓展普惠客群。

8.4.1.3 取得成效。本行用占全省 2 成的存款份额，投放了全省近 3 成的普惠小微贷款、近 5 成的普惠型涉农贷款、近 6 成的农户贷款和近 9 成的脱贫人口小额贷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较好完成“两增两控”目标任务。50 万元以下农户小额贷款和脱贫人口小额贷款发放户数和发放金额连续多年排名全省首位；通过海南省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款笔数和金额分别排名全省第一和第二；主导开发的农村集体“机器管三资”¹综合平台系统在各个市县多点开花。

8.4.2 零售金融业务

8.4.2.1 市场环境。一方面受经济复苏缓慢、居民消费需求不足影响，2024 年个人消费贷款（含信用卡透支）投放相对乏力，在存量市场竞争环境下，利率价格战愈演愈烈，风险防控压力加大，消费贷款利润承压。另一方面，海南自贸港建设加速、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定位深化，居民购房贷款优惠政策、消费补贴政策落地，居民消费信贷、财富管理需求回升，零售金融业务有较大的增量空间；海南“金融+文旅”、“金融+农旅”等特色零售场景金融业务持续向好；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日趋成熟，使银行能够精准刻画用户画像，实现从“标准化产品”向“千人千面服务”的跃迁。

8.4.2.2 经营举措。一是创新消费贷款产品体系。持续推进消费贷款产品线上化、数字化转型，创新推出“工资 e 贷”等新产品，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实现足不出户即可高效快捷办理消费贷款业务，满足我省居民的消费需求。二是搭建特色存款产品体系。按客户精细化管理体系规范全行零售客户分层标准，做好客户精细化管理。聚焦核心客群研发“稳、聚、财”三大产品系列 8 款个人特色存款产品，成功申请成为市场利率自律机制基础成员，为发行大额存单奠定基础。三是开展多场景消费优惠活动。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要求，在以旧换新“国补优惠”基础上叠加开展万泉信用卡消费满减活动；在微信、支付宝、银联云闪付渠道及免税、美食等商户开展信用卡消费满减、分期优惠等活动，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信用卡消费生态圈，助力提振消费。

8.4.2.3 取得成效。一是个人存贷款市场份额提升。2024 年个人消费贷款余额增量占全省增量的 20.5%，市场份额稳步提升。个人储蓄存款余额增量占全省增量的 37.25%，市场份额进一步增长。二是社保卡综合服务质效提升。海南社保卡累计发卡量覆盖全省绝大多数常住人口，整合财政惠民“一卡通”、旅游年卡、公交卡、读者证等 12 类卡证应用功能，在多个应用领域实现全国首创，荣获“我为群众办实事”先进单位，成为唯一获评此项荣誉的省属企业。

8.4.3 公司金融业务

8.4.3.1 市场环境。2024 年本行公司金融业务面临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复杂形势。机遇方面：全球经济复苏带动贸易温和扩张，主要经济体降息周期打开跨境融资空间；国内改革红利率先释放，财政货币双宽

¹ “三资”：资金、资产、资源

松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海南封关运作进入倒计时，“五向图强”新质生产力加速培育，国际影响力与产业升级形成共振，自贸港政策红利持续释放。挑战方面：全球经济陷入低增长新常态，贸易碎片化制约资源要素配置；国内有效需求不足持续传导，利率下行及汇率波动加剧金融风险；海南省内，国有大行下沉抢占市场空间，公司金融业务面临同业竞争白热化，区域性银行同质化竞争加剧等挑战。

8.4.3.2 经营举措。本行围绕海南“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聚焦“五篇大文章”、“4+3+3”产业，以强有力的信贷资金支持有效拉动海南特色优势现代化产业和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服务实体经济，深耕重点领域。定向支持南繁种业、深海科技、医疗健康等产业，推出“航天产业贷”等专项产品，强化对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的信贷倾斜。二是加强重点领域服务支持力度。强化对25个重点园区的综合金融服务。深化银企合作，积极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三是强化政策执行，彰显社会责任。认真落实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和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启动台风应急响应机制，推出“救灾支持贷”，通过容缺后补、绿色通道等方式助力受灾企业复工复产。

8.4.3.3 取得成效。截至2024年末，公司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9.85%，贸易结算量同比增长48.84%。支持南繁种业、航天产业、重点园区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投放贷款等均实现大幅增长，在博鳌乐城旅游医疗先行区组团发放全省首笔“省属国企+投资建设+知名医院运营管理”模式的医疗产业融资项目贷款。建立房地产项目“白名单”管理机制，通过“千企万户大走访”行动走访企业数和授信金额均居全省首位，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和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工作取得良好效果。完成跨境业务多项资质申请，跨境业务稳步发展。

8.4.4 金融市场与同业业务

8.4.4.1 市场环境。挑战方面，受基本面温和修复、宽松货币政策预期及外部环境的不确定等因素的影响，2024年全年债券市场收益率持续下行、低位震荡。2024年末10年期国债收益率较年初下行约90BP至1.7%附近，金融市场业务面临收益下行压力。机遇方面，本行完成统一法人改革后，有利于发挥本行资本优势和金融市场业务资金集约运营优势，负债端稳定性较强，能为金融市场业务提供较好的负债保障。

8.4.4.2 经营举措。一是对标现代化商业银行金融市场业务，强基础、促发展。拓宽各类金融市场业务资质，制定金融市场全业务品类制度，建立前、中、后台分离的管理架构和分级授权审批体系，将各类风险监控指标内嵌至业务系统中实现动态监测和预警。开立外汇交易中心、中央结算公司、上海清算所、上海票据交易所及同业投融资等账户，完成原下辖各机构存量资产非交易过户。二是聚焦金融市场业务经营，多措并举提高业务收益贡献。不断提高金融市场业务投资研究和交易能力，优化投资策略，资产配置靠前发力，拓展多元化业务品种，做好融资成本管理。三是彰显地方金融机构责任担当，大力支持海南省地方政府融资需求。

8.4.4.3 取得成效。2024年8月申请成为海南省地方政府债承销团成员，2024年承销海南省地方政府债金额同比翻番。取得AAA信用评级，获取各类型银行的同业授信同比增加2倍，在公司金融、跨境金融、金融市场等多个领域，实现广泛深入的合作。

8.5 风险管理

8.5.1 风险管理总体情况

2024年，本行严格按监管及公司治理要求，加快推进全面风险体系建设，全行风险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一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在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两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框架下，构建以各业务部门和各支行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条线为第二道防线、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持续完善联席机制、纵向沟通机制、横向统筹机制等工作机制。二是深入推进制度建设，制定下发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风险偏好与限额管理办法》《风险识别与评估管理办法》《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等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及各单一风险管理制度。三是上线全面风险管理框架系统，实现对主要风险指标动态监测与驾驶舱呈现、压力测试线上开展、风险偏好与限额执行情况的线上监督、风险管理过程的线上督导等主要功能，持续深化数智化风险管理转型。四是落实各项风险管理要求，完成风险偏好及限额指标的设定并定期开展监测管理；启动全行风险管理识别和评估工作；开展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工作，组织开展业务连续性及应急演练。全年各项风险监控指标运行良好，金融风险化解工作取得较好成绩，信息系统运营平稳，未出现Ⅲ级及以上的运营中断事件，风险总体可控。

8.5.2 风险管理执行情况

8.5.2.1 信用风险

1.健全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制度和体系。印发《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建立大额贷款限额监测制度，实行总量限额控制，同时完善信息系统建设，将集中度和大额风险暴露风险预警指标嵌入信贷管理系统，实现系统自动预警和控制，通过明确本行授信客户的集团、经济依存及关联方关系，为大额风险暴露的准确计量及管理奠定基础。

2.加强大额对公贷款管理。做好客户立项工作，把好大额贷款准入关，认真落实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加强对房地产贷款、施工企业贷款、酒店行业贷款、涉农贷款的管理；用好最新监管政策，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措施，通过重组盘活、抵债、转债等手段，将不良资产转化为有效资产，提高资产收益率；加大大额贷款的风险化解力度。

3.完善普惠小微及个人贷款风险管理。认真落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强化科技赋能、客户经理管理、贷后管理，构筑智能风控体系，开展多形式的专项贷款风险排查，严控案件风险。

4.多措并举，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一是通过退股清偿、债权转让、收贷收息等方式，加快推进剥离贷款处置；二是重点推进债权转让工作，加大资产推介力度，合理组包转让资产；三是稳步推进抵债资产处置。

8.5.2.2 流动性风险

2024年，本行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坚持“保流动、控风险、稳收益”，以稳为重，以安全为主，结合市场预判和利率走势，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适当平衡收益水平和流动性水平，保持适度流动性。本行在完善制度建设、开展流动性风险监测、优化流动性资产配置的同时，加强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及应急演练，不断提升流动风险管理水平及风险应对能力。

8.5.2.3 市场风险

2024年，本行加强市场风险制度建设、团队建设及人员培训，启动风险管理系统及国际结算系统资金模块优化建设，优化汇兑损益会计核算方式，有效提升整体外汇资金的控制能力与管理能力，市场风险

管理基础得到夯实，市场风险较小。

8.5.2.4 操作风险

2024年，本行持续强化操作风险管理，搭建起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的以三道防线为基础、分层管理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立操作风险偏好与限额指标，开展流程和操作风险点梳理、编制合规经营手册、启动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同时加强案件风险防范，统筹专项治理与日常排查，通过加强制度解读、员工业务技能培训及发布风险提示等方式，强化全行合规理念建设，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得到夯实。

8.5.2.5 业务连续性

本行将业务连续性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及相关应急预案，完善职责分工，搭建了业务连续性日常管理与应急处置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基本建立了制度完善、应急预案场景覆盖面较广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并从科技资源保障、业务资源保障及加强日常管理等方面强化执行效果。

2024年，本行未发生Ⅲ级以上业务突发运营中断事件，在“摩羯”台风期间，本行信息系统仍平稳运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互联网业务正常运营。

8.5.2.6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治理方面，组织架构健全，各机构有效履职；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科技审计、信息安全管理、信息科技开发及测试、信息科技运行及维护、信息科技外包管理等方面进一步优化提升。

8.5.2.7 法律风险

本行加强事前防范，做好风险源管理，通过法律审查、每月发布一期法律知识园地、风险提示等方式对法律风险进行识别及监测；加强事中控制，做好风险条线管理，实行统一法律事务管理，采取集中办公和现场服务相结合的方式，为分支机构提供服务指导，保障分支机构业务经营发展；加强事后化解，通过诉讼代理多元化纠纷，做好风险点排除，全力协助不良风险化解及开展案件代理工作，因案施策，最大限度保障诉讼清收的效率和效果。

8.5.2.8 声誉风险

制定声誉风险相关制度，为全行声誉风险防控及应急处置提供制度依据；加强声誉风险监测管理，围绕声誉风险建立与第三方信息监测合作，推进常态化监测运行机制；加强重点领域声誉风险隐患处置；聚焦统法改革成立维稳工作小组，针对统法改革涉舆、涉诉及涉稳风险进行全面排查、会商及处置，为统法改革营造和谐的舆论氛围；开展多种形式声誉风险专题培训，提升全媒体时代本行员工的宣传策划及舆论引导和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8.5.2.9 战略风险

结合本行经营实际，对战略风险进行管理，研判外部发展环境，跟踪战略执行情况，制定《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战略发展规划》，紧紧围绕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聚焦支农支小主业、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等重点领域，确保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各项业务高效合规开展，整体战略目标未发生重大偏离。

8.6 内部控制

2024年本行完成统一法人改革，搭建起符合现代商业银行治理的“一元”管理模式。内部控制管理的基础得到夯实。

一是持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包括内部控制基本制度、内部控制评价等制度，基本搭建起规范严谨、审慎稳健、标准统一、符合现代商业银行规范的制度体系和架构清晰、职责明确、履职独立，前、中、后台相分离的内部控制体系。

二是推动内控合规与业务发展相融合。加强对信贷、柜面、印章管理等重点业务领域监督，推动案防关口前移。健全授信审批机制，完成全行授权和事后监督集中运营。启动“内控合规建设年”暨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治理行动，开展系列教育培训，加强员工的职业道德教育及内控管理培训，提高员工合规意识及风险防控能力。严格问责，对各类违规行为从严处理，抓根治本，提高震慑力。

三是建立授权体系。依据本行经营能力、管理水平、风险状况及业务发展需要，制定授权管理办法、股东会及董事会授权方案等制度，基本搭建起层级分明、制约有效的授权体系。

四是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通过优化反洗钱系统功能、优化监测模型有效性、推动客户身份信息治理、建立反洗钱考核机制、强化反洗钱培训等加强洗钱风险防控，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

五是开展内部控制评价。以本行三年战略发展规划为指引，严格遵循“守主业、上规模、调结构”的战略目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通过对本行体制机制建设、重要风险领域及重点业务进行评价，全面梳理、客观分析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剖析问题成因，建立整改闭环机制，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8.7 未来展望

8.7.1 外部环境、行业格局与趋势

海南自贸港成型起势之风正劲，对本行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这既是发展机遇，也是重大挑战。机遇方面：从全球看，世界经济总体延续复苏态势，全球贸易将温和扩张，主要经济体进入降息周期，融资环境进一步宽松。从国内看，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促进新旧动能加快转换、社会预期稳步改善，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从省内看，海南自贸港即将实现封关运作，社会关注度和对外影响力明显增强，以“五向图强”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成长，经济发展的新优势、新动能、新增量将不断涌现。

挑战方面：从全球看，大国战略博弈加剧，全球经济正进入低增长的新常态，低增长率、高负债率以及投资疲软和贸易碎片化等不利因素，将对致力于集聚和配置全球资源的自贸港经济形态产生一定负面影响。从国内看，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的矛盾依然突出，投资、消费比较疲软，将对长期依赖国内市场的我省经济产生影响。同时，市场利率持续下行，人民币汇率存在超调风险。

2025年经济发展中的不确定性、不可预料因素依然很多，必将传导至金融领域。本行将高度关注国内外政治经济走势，时刻保持对宏观经济和政策的敏感性，更好地把握工作的主动性；同时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密切跟踪自贸港封关运作的时间节点和工作安排，把握业务机遇，攻坚克难，抢抓发展先机。

8.7.2 2025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是落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海南自贸港实施封关运

作之年，更是本行依法改革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第一个完整年度。本行将抓住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的历史性机遇，锚定“一核三转六向”发展战略不动摇，坚定不移“守主业、上规模、调结构”，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审慎创新经营，实现各项业务又好又快发展。

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继续稳步推进党建共建工作和支部“堡垒强基行动”，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深入推进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持之以恒推动纪律教育常态化和清廉金融文化建设。

二是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发展定位。加快“整村授信智能展业”项目推进，加大“机器管三资”综合平台推广，丰富小微线上产品体系，用好“一链通”产品，做强上下游“链”金融。

三是全力支持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4+3+3产业”“五向图强”等重点领域提供金融服务，继续落实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一园一策”做好园区金融服务。

四是有效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不断加大信息科技投入，推动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理顺管理体制和公司治理机制，分阶段推进ESG战略落地，不断优化完善现代商业银行治理体系。

五是全面提升风险处置能力。坚决落实好海南农商银行监管方案。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优化金融风险分类相关信息系统，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9. 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9.1 股本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持股比例	报告期变动	期末	持股比例
法人股	17,488,758,463	79.42%	0	17,488,758,463	79.42%
自然人股	4,532,460,977	20.58%	0	4,532,460,977	20.58%
其中：非职工自然人	3,857,074,627	17.51%	0	3,857,074,627	17.51%
职工自然人	675,386,350	3.07%	0	675,386,350	3.07%
合计	22,021,219,440	100%	0	22,021,219,440	100%

报告期初，本行股份总数为 22,021,219,440 股。报告期末，本行股份总数为 22,021,219,440 股。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变动额为 0 股。

9.2 股东情况

9.2.1 报告期末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股份总数 22,021,219,440 股，股东总数 4,303 户，总户数与 2024 年 7 月 1 日保持一致。其中，法人股 18 户，合计持股 17,488,758,463 股，户数与 2024 年 7 月 1 日保持一致；自然人股东 4,285 户，合计持股 4,532,460,977 股，其中职工自然人股东 1,997 户，合计持股 675,386,350 股；外部自然人股东 2,288 户，合计持股 3,857,074,627 股。

9.2.2 报告期末最大十名股东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报告期变动情况	提名董事情况
1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	11,358,717,312	51.5808%	-	提名董事：肖能、 杨福林
2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	9.9904%	-	提名董事：施金晨
3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1,100,077,691	4.9955%	-	-
4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2705%	-	-
5	海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2705%	-	-
6	海南交控投资有限公司	390,000,000	1.7710%	-	-
7	潍坊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5,810,134	1.5249%	-	-
8	海南都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6,793,051	1.3478%	-	-
9	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8,274,458	1.0366%	-	-
10	海南嘉贸泰实业有限公司	162,146,893	0.7363%	-	-
合计		17,071,819,539	77.5244%	-	-

报告期内，最大十名股东与 2024 年 7 月 1 日一致，未发生变动。

9.2.3 持股 5% 及以上的股东情况

9.2.3.1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 月，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林继军，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9 号财政大楼 9 楼 913。

9.2.3.2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88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包洪文，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15 号海垦国际金融中心 42 层。

9.2.4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

2024 年末，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情况如下：

9.2.4.1 主要股东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 2 名，分别为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详见持股 5% 及以上的股东情况介绍。

9.2.4.2 主要股东关联方情况

9.2.4.2.1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南省财政厅，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财政厅，最终受益人为海南省财政厅。关联方包括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海南数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35 名关联方（除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外）。

9.2.4.2.2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联方包括海南海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农垦草畜猪业有限公司等 431 名关联方（除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

9.3 关联交易情况

9.3.1 关联交易情况简介

对于关联交易，本行实行股东会、董事会及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分级管理，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依法合规监督的机制，明确内部相关部门在关联交易管理中的职责分工，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的管理程序，及时披露关联交易情况。本行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审查，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审查后，提交董事会审批，其中对涉及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重大关联交易，原则上由董事会审查后，提交股东会审批。

9.3.2 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33.13 亿元，其中关联法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31.99 亿元，关联自然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14 亿元。

报告期内²，本行服务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 0.01 亿元，存款和其他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 30.39 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符合关联交易的监管要求。

9.3.3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发放重大关联交易 3 笔。

序号	交易对手方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亿元)	合同期限	合同签订日期	审批会议	公告编号
1	海南省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类	9.52	1 年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1111-1
2	海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类	18.86	2.5 年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1111-2
3	三亚城投众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授信类	4	10 年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1227

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其他股

² 关联交易统计日期从监管批复开业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东合法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重大关联交易方案时，有利益冲突的关联董事和股东均依法回避，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及决议合法、有效。

9.3.4 报告期末最大十家自然人或法人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关联方	表内外授信净额 (亿元)
1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50
2	三亚城投众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86
3	海垦（儋州）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3.48
4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1
5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
6	海南农垦草畜猪业有限公司	2.42
7	海南农垦南繁投资有限公司	1.61
8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0
9	海南省海垦农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38
10	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8

9.4 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3 户股东向本行备案出质股份共 0.70 亿股，占本行股份总额 0.32%，3 户股东股权质押率均为 100%，本行已根据章程规定对其在股东会上的表决权进行全部限制。报告期内本行大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未发生股份质押情况，本行被质押股权未发现存在涉及冻结、司法拍卖等情况。

10. 董事、高级管理层和员工情况

10.1 董事、高级管理层情况

10.1.1 董事

序号	姓 名	任职时间	职 务
1	李晓刚先生	2024 年 4 月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2	陈 维先生	2024 年 4 月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3	王中泽先生	2024 年 4 月	独立董事
4	许平文先生	2024 年 4 月	独立董事
5	刘红滨女士	2024 年 4 月	独立董事
6	肖 能先生	2024 年 4 月	股权董事
7	杨福林先生	2024 年 4 月	股权董事
8	施金晨先生	2024 年 4 月	股权董事
9	何 浪女士	2024 年 4 月	职工董事

10.1.2 高级管理层

序号	姓 名	任职时间	职 务
1	陈 维先生	2024年4月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2	邹燕玲女士	2024年4月	党委委员、副行长
3	黄 亮先生	2024年8月	副行长
4	王巨虹先生	2024年4月	总审计师
5	王 玮先生	2024年4月	首席信息官兼琼海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6	王新华先生	2024年4月	运营总监兼琼中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7	杨 峰先生	2024年11月	董事会秘书

10.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

10.2.1 董事

序号	姓 名	类 别	简 介
1	李晓刚先生	党委书记、董事 长、执行董事	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
2	陈 维先生	党委副书记、行 长、执行董事	研究生学历，公共管理硕士
3	王中泽先生	独立董事	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董事会成员兼内地委员会主席，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汇柏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香港注册会计师
4	许平文先生	独立董事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大学学历
5	刘红滨女士	独立董事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02163.SZ) 和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00357.HK) 独立董事，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
6	肖 能先生	股权董事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
7	杨福林先生	股权董事	海南省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董事，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
8	施金晨先生	股权董事	海南海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大学学历
9	何 浪女士	职工董事、法律事 务部总经理	大学学历，法律硕士，法律职业资格、高级企业合规师

10.2.2 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类别	简介
1	陈维先生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研究生学历, 公共管理硕士
2	邹燕玲女士	党委委员、副行长	大学学历, 理学硕士, 经济师
3	黄亮先生	副行长	研究生学历, 法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
4	王巨虹先生	总审计师	大学学历, 经济学学士, 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
5	王玮先生	首席信息官兼琼海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大学学历, 工学学士, 信息系统监理师
6	王新华先生	运营总监兼琼中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研究生学历, 工商管理硕士, 高级工程师
7	杨峰先生	董事会秘书	大学学历, 工程硕士, 高级经济师、项目管理工程师

10.3 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变动情况

10.3.1 董事会人员聘任/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选举时间	职务	通过会议
1	李晓刚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2	陈维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3	王中泽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4	许平文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5	肖能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股权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6	杨福林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股权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7	施金晨先生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股权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8	何浪女士	2024年3月3日	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议对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确认, 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9	刘红滨女士	2024年4月24日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股东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10.3.2 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变动情况

聘任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聘任时间	职务	通过会议
1	陈维先生	2024年3月3日	行长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2	刘国鑫先生	2024年3月3日	副行长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3	吴敏先生	2024年3月3日	副行长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4	邹燕玲女士	2024年3月3日	副行长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5	王巨虹先生	2024年3月3日	总审计师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6	王玮先生	2024年3月3日	首席信息官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7	王新华先生	2024年3月3日	运营总监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8	黄亮先生	2024年6月12日	副行长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 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9	杨峰先生	2024年8月15日	董事会秘书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 会议审议并报海南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

变动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	通过会议
1	刘国鑫先生	2024年8月15日	解聘刘国鑫海南农商银行副行长职务 (任党委副书记)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次定期会议
2	吴敏先生	2024年11月29日	解聘吴敏海南农商银行副行长 职务 (结束挂职)	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 第三次定期会议

10.4 员工、年度薪酬及激励情况

2024年末，本行共有员工6400余人。

本行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薪酬管理制度，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本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有效和负责地审议有关薪酬制度

和政策；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本行在报告期内，持续完善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推动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本行员工薪酬结构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等构成。本行建立了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符合监管要求。本行董事、高级管理层薪酬合计 833.60 万元。³

11. 公司治理情况

11.1 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本行积极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工作，对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价表，认真梳理评价指标，针对公司治理评价内容进行量化评估。经自评，本行公司治理监管自评估得分为 99 分、等级为 A 级，不存在调降评级重大事项，机制运行总体稳健有效。

11.2 股东会

股东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股东会有权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本行发行债券作出决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本行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行章程；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及修改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或授权董事会批准本行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11.3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职权有：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支农支小业务发展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本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等。

2024 年末，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股权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2024 年，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8 次，审议或听取了 51 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决策核心作用，不断提高本行的经营管理水平。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与合规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三农”（普惠小微）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7 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与合规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2024 年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5 次，审议通过 26 项议案，听取 29 项报告。

³ 具体薪酬金额以后续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为准。

委员会名称	战略委员会	风险与合规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三农”（普惠小微）金融服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李晓刚 (董事长)	刘红滨 (独立董事)	许平文 (独立董事)	施金晨 (股权董事)	王中泽 (独立董事)	刘红滨 (独立董事)	王中泽 (独立董事)
委员	王中泽 (独立董事)	陈维 (执行董事)	王中泽 (独立董事)	何浪 (职工董事)	杨福林 (股权董事)	许平文 (独立董事)	许平文 (独立董事)
	刘红滨 (独立董事)	肖能 (股权董事)	何浪 (职工董事)	肖能 (股权董事)	施金晨 (股权董事)	杨福林 (股权董事)	刘红滨 (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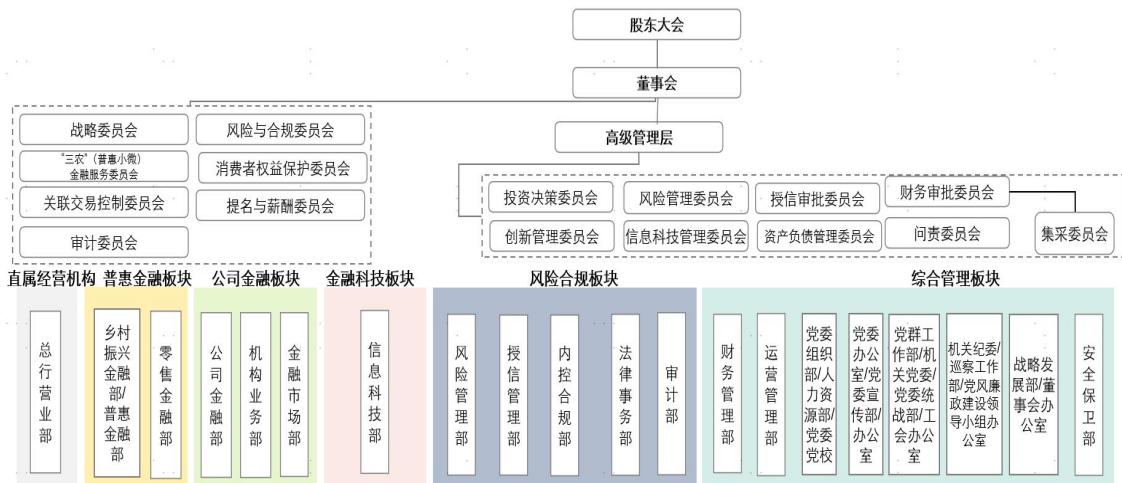
11.4 高级管理层及各专门委员会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及本行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行长工作，并根据行长授权，实行分工负责制。高级管理层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问责委员会、财务审批委员会及下设的集采委员会等9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11.5 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总行设置营业部和19个一级部门，本行下设18家一级支行。组织架构图如下：

海南农商银行总行组织架构图



战略发展部与董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

12. 股东会运行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4 次股东会，股东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邀请律师现场见证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相关事项的合法有效性，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时间	地点	出席情况	审议通过议案并形成决议
海南农商银行创立大会暨股东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3月3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大厦1#副楼3楼国际会议厅	发起人及授权代表共18人（其中11名发起人合计委托11名代理人出席会议），代表海南农商银行表决权股份数17,491,291,994股，占总股本的79.4293%	海南农商银行筹建工作报告；海南农商银行章程（草案）；海南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海南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海南农商银行董事、董事长选举办法（草案）；海南农商银行未来三年战略发展规划（草案）；海南农商银行“三农”发展和明确今后三年涉农及小微贷款比例规划（草案）；海南农商银行股权管理办法（草案）；海南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海南农商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草案）；海南农商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草案）；确认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财产作价；授权海南农商银行筹建工作小组办公室办理公司设立、登记、开业等有关事宜；确认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选举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召开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海南农商银行2024年股东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4月24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大厦1#副楼16楼1699会议室	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0人（其中8名股东合计委托8名代理人出席会议），代表海南农商银行表决权股份数16,574,467,521股，占总股本的75.27%，拟任董事6名	海南农商银行2024年股东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计、监、唱票人名单；选举刘红滨女士为海南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海南农商银行2024年股东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年6月28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大厦1#副楼16楼1699会议室	股东及授权代表共9人（其中7名股东合计委托7名代理人出席会议），代表海南农商银行表决权股份数16,277,674,470股，占总股本的73.92%，董事8名	海南农商银行2024年股东会第二次临时会议计、监、唱票人名单；海南农商银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方案
海南农商银行2024年股东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9月3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大厦1#副楼16楼1699会议室	股东及授权代表共8人（其中6名股东合计委托6名代理人出席会议），代表海南农商银行表决权股份数16,049,289,589股，占总股本的72.88%，董事9名	海南农商银行2024年股东会第三次临时会议计、监、唱票人名单；海南农商银行股权管理办法；海南农商银行股权登记托管工作实施方案；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3. 董事会运行情况

13.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会议8次,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时间	地点	审议通过议案、听取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4年 3月3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 大厦1#副楼16楼 1699会议室	选举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海南 农商银行行长等14个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 4月9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 大厦1#副楼16楼 1699会议室	选举刘红滨女士为海南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提请 召开海南农商银行股东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等2个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年 6月12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 大厦1#副楼16楼 1699会议室	海南农商银行股东会及董事会授权方案、聘任黄亮 为海南农商银行副行长等9个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 7月25日	书面传签形式	海南农商银行股权管理办法、海南农商银行股权登 记托管工作实施方案等2个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次定期会议	2024年 8月15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 大厦1#副楼16楼 1699会议室	2024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情况报告、聘任杨峰为海 南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等8个议案,听取4个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 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年 10月18日	书面传签形式	海南农商银行数字化转型相关职能调整、建设海南 农商银行琼中灾备数据中心等5个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三次定期会议	2024年 11月29日	海南省海口市海南 大厦1#副楼16楼 1699会议室	聘任冯浩昆为海南农商银行副行长、聘任李贤俊为 海南农商银行风险总监等7个议案,听取1个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年 12月30日	书面传签形式	海南农商银行2024-2026年数字化转型规划方案、 海南农商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等4个 议案,听取1个报告

2024年，各位董事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列示：

董事会成员	出席（含委托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李晓刚	8/8	100%
陈维	8/8	100%
王中泽	8/8	100%
许平文	8/8	100%
刘红滨	6/6	100%
肖能	8/8	100%
杨福林	8/8	100%
施金晨	8/8	100%
何浪	8/8	100%

13.2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年，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股东会《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发展和明确今后三年涉农及小微贷款比例规划（草案）》等21项决议，扎实推进股东会战略决策工作落实到位，确保本行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13.3 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年3月，海南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正式成立。成立以来，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合规性和高效性。特别是在战略规划、风险管理、合规经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董事会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作用，为本行的稳健运营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本行董事会坚持战略引领，坚守主责主业、服务实体经济。董事会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明确海南农商银行未来三年发展战略，推动海南农商银行持续健康发展，充分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和联系农民的金融纽带作用。确定“一核三转六向”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发展”这一核心要务谋篇布局；在“转思想、转机制、转作风”三个维度“上台阶”，深度融入自贸港建设，践行金融“五篇大文章”，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

本行董事会积极推动“人才强行”战略实施，强化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内部选拔和外部招聘等方式，选优配强总行各部门和各支行重要岗位人员。面向全国招聘具有现代商业银行管理经验高层次金融人才，为本行带来新的思维模式和管理方法。通过建立与业绩挂钩的薪酬体系、设立专项奖励及畅通职业发展通道等方式，全面激发干部员工干事创业活力。

本行董事会积极构建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完善信息披露体系。自创立大会至报告期末，本行累计与180余户次股东进行沟通，跟进并妥善处理股东关切事项120余项。通过多种渠道，本行积极回应投资者诉求和关切，及时解答投资者疑问，认真收集投资者建议，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宣传发展战略，彰

显投资价值。本行及时披露关联交易情况等事项，各项披露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持续推进信息披露管理机制建设，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时、准确、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13.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独立董事 3 人。报告期内，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勤勉履职，认真参加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职业特长，在董事会上积极参与议案的审议和重大决策，就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等重要事项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有效维护本行利益及本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独立董事通过与高级管理层、职能部门沟通交流，调阅经营管理信息资料，对审计、合规、风险、科技等条线及各支行开展多次调研活动，在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大量宝贵的意见建议，对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形成有效监督。

14.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14.1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本行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7 次，审议了 11 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听取了 14 项报告。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听取报告
第 1 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4 日	海南农商银行内部审计三年规划（2024-2026 年）等 4 项议案，听取海南农商银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等 8 项报告
第 2 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	听取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 6 项报告
第 3 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海南农商银行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定期财务报告审计项目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第 4 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1 日	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第 5 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 日	海南农商银行定期财务报告审计项目邀请招标采购文件
第 6 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第 7 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农商银行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履职评价工作方案等 3 项议案

报告期内，各位委员出席会议情况见下表：

审计委员会成员	出席（含委托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王中泽	7	100%
许平文	7	100%
刘红滨	7	100%

14.2 委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职业特长，独立行使表决权。委员王中泽先生、许平文先生、刘红滨女士 2024 年在本行工作时长均符合相关监管规定，为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发挥了积极作用。未发现委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其它损害本行股东利益的行为。

14.3 主要工作情况

14.3.1 规范运转审计委员会工作机制

14.3.1.1 认真执行会议制度。2024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7 次，审议通过 11 项议案，听取 14 项报告。全体委员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了解本行经营情况，发表专业意见建议，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14.3.1.2 完善审计委员会制度建设。2024 年，根据监管法律法规，出台了《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实施办法》等 5 项相关制度，为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和履职奠定了基础。

14.3.1.3 持续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各位委员积极参与线上线下培训班以及本行组织的董事履职能力提升培训。认真学习银行监管政策及法律法规、本行规章制度等，进一步提高综合素质和能力。

14.3.2 客观评价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

14.3.2.1 客观评价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审计委员会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开展了 2024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履职评价包括了履职评价工作小组初步评价、审计委员会最终评价等程序，充分考虑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等五个维度以及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支农支小、数据治理和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工作情况，审计委员会注重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持续完善评价内容，并强化履职评价结果运用，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履职，体现了履职评价的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等原则。

14.3.2.2 客观评价本行战略发展规划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开展对本行三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评估工作，从科学性、合理性、稳健性三个方面对战略发展规划进行了客观评价，指出了实施中存在的不足，并提出改进建议，促使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更有效执行本行战略发展规划。

14.3.2.3 不断拓展监督履职的深度和广度

14.3.2.3.1 强化会议监督。委员出席股东会 4 次、董事会 8 次以及参加 25 次各专门委员会，对会议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表决程序、董事履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等情况进行监督，提出监督建议。

14.3.2.3.2 加强对审计部门的指导监督。监督、指导审计部门加大对风险管控、信贷投放等重点领域以及领导干部等重点人员的审计监督力度，开展不良贷款核销、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数据治理等多项专项审计项目。

14.3.2.4 做好重点领域监督，防范金融风险。

14.3.2.4.1 强化案件风险防控监督。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及时查阅和审议案件风险防控相关报告并发表独立意见、提出专业建议，对案件风险防控进行监督。

14.3.2.4.2 强化内控合规监督。一是审计委员会对内控合规部开展座谈调研，针对内控合规工作情况、

关联交易情况等提出建议，并跟踪相关建议的落实情况。二是审计委员会指导本行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指出内部控制存在的不足，促进加强薄弱环节的管理，规范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内控能力。

14.3.2.4.3 强化风险管理监督。一是审计委员会委员对风险管理部开展座谈调研，针对队伍建设、系统数据安全、监管数据报送等提出建议。二是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全面风险管理治理架构的建立和完善情况，以及相关各方的职责划分及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14.3.2.4.4 强化财务管理监督。一是审计委员会成员通过参加董事会等会议对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二是对聘请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的合规性、聘用条款和酬金的公允性进行监督。三是对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14.4 审计委员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1.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2.财务报告情况。本年度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机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关联交易有损害本机构利益的行为。
- 4.内部控制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 5.信息披露实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6.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会的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决议。

15. 企业社会责任

15.1 消费者权益保护

15.1.1 持续完善消保机制。2024 年，本行建立 10 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明确金融消费者保护机制及职责分工，并在日常工作中具体落实，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没有因金融产品、服务和管理缺陷等引发群体性事件，没有发生因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而对辖区金融稳定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情况。

15.1.2 加强投诉管理。2024 年，本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本行 96588 客服等途径受理投诉共 2612 件，按投诉区域划分：海口 1517 件、三亚 193 件、琼中 162 件、儋州 160 件、文昌 76 件、琼海 68 件、东方 60 件、临高 58 件、陵水 55 件、澄迈 54 件、乐东 50 件、万宁 47 件、昌江 30 件、屯昌 27 件、定安 25 件、白沙 17 件、五指山 9 件、保亭 4 件；按投诉业务类别划分：银行卡类 975 件、贷款类 860 件，支付结算类 355 件、债务催收类 234 件、其他类 118 件、个人金融信息类 33 件、人民币储蓄类 21 件、其他中间业务类 9 件、人民币管理类 7 件，以上所有投诉全部按规定处理，处理率 100%。

15.1.3 广泛开展宣传。2024 年，本行开展了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金融教育宣传月、金融知识“五进入”等集中性金融宣传教育活动并利用直播间、微信公众号“HAI 消保”专栏等开展常态化金融教育宣传活动，累计开展活动 3183 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7.82 万份，惠及消费者达 133.31 万

人次，切实增强消费者金融安全意识，提升消费者金融风险认知与防控能力，起到良好社会效果。

15.2 热心社会公益

热心社会公益，履行社会责任。一是推进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建设。落实好海南 2024 年省级民生实事项目，继续推进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建设，科学选址海口东海岸支行和三亚红沙支行两个网点作为新建站点；向已建成的站点下拨建设扶助资金、统一发放“工会驿站”标识牌、完成站点数据采集及高德地图认证，并为每个站点订阅《中国工人》、《工人日报》等工会报刊。二是开展公益活动。在全行组织开展 2024 年“5.8 人道公益日”筹款活动，共筹款 6.3 万元；开展第三十四次“全国助残日”积善助残·爱心捐赠活动，共捐款 7.2 万元。三是助力乡村振兴。联系岭门村驻村工作队、屯昌县乡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及通过爱心扶贫网等方式购买农产品合计 127.74 万元；赴琼中举办“弘扬传统文化 助力乡村振兴”海南农商银行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送文化下乡活动，通过琼剧演出等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将金融知识、文化服务和关爱送到农村基层。

15.3 关爱员工成长

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一是建立并落实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进行民主管理。二是切实保障职工福利。组织开展元旦春节慰问活动，向劳模、退休及困难职工送上节日慰问；向员工发放传统佳节慰问品和生日蛋糕福利；为员工发放丧葬、生育、结婚、生病慰问金；做好员工工服增订、返修等工作。三是关心关注职工健康。做好职工年度体检工作；为住院职工申请医疗互助金；推荐职工参加优秀技术工人疗休养暨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通过前期调研，完成职工补充医疗保险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四是优化工会阵地建设。丰富总行“职工之家”文体活动，定期开设瑜伽、舞蹈、形体、声乐、尊巴、乒乓球等课程，租用羽毛球、网球场地，满足员工对业余文体活动的多样化需求；对“职工之家”进行规划整理，及时增添运动器材，为职工健身锻炼提供更优质的场所和服务，增强职工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16. 重要事项

16.1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16.2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17.附件

- 1.原海南农信系统机构名称；
- 2.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说明书；
- 3.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 4.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辖内各支行名录。

附件 1：

原海南农信系统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1	海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4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海南文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7	海南万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海南澄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海南临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儋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1	海南屯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定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3	陵水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4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5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16	乐东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7	东方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8	昌江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9	海南白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五指山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附件 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说明书

2024，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各项监管措施，坚持审慎经营，稳步推进统法各项工作，锚定“一核三转六向”发展战略，持续秉持“守主业、上规模、调结构”方针，业务发展基石进一步夯实，风险管控能力不断提升。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行从农信社到农商行一脉相承，深耕海南大地 74 年，是海南省资产规模最大、客户数量最多的地方性法人金融机构，是助力海南乡村振兴和自贸港建设的银行机构主力。至 2024 年末，本行内设 19 个部门，下辖营业部和 18 家一级支行，460 余家营业网点，在职员工共 6400 余人。

二、经营情况分析

（一）经营规模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 3819.37 亿元，比期初增加 197.58 亿元，增幅 5.46%，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 1872.38 亿元，比期初增加 83.56 亿元，增幅 4.67%。各项贷款市场占有率为 15.41%，比期初 (15.14%) 上升 0.27%。负债总额 3541.67 亿元，比期初增加 186.63 亿元，增幅 5.56%，各项存款余额 3368.24 亿元，比期初增加 123.29 亿元，增幅 3.8%。各项存款市场占有率为 22.55%，比期初 (22.86%) 下降 0.31 个百分点。所有者权益 277.7 亿元，比期初增加 10.96 亿元，增幅 4.11%。

（二）财务收支情况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营业收入 42.72 亿元；营业外收入 363.65 万元。营业支出 36.13 亿元；营业外支出 94.78 万元；经营利润 6.59 亿元，利润总额 6.62 亿元，净利润 8.34 亿元。

（三）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不良贷款率 2.72%，比年初上升 0.01 个百分点。

（四）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本行加强对资产质量、盈利水平、资本充足情况、流动性风险水平的管理，各项监管指标达标良好，多项指标优于监管标准。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 14.15%；不良贷款率 2.72%；拨备覆盖率 179.56%；贷款拨备率 4.89%。

附件 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3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2
合并利润表.....	4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6
合并现金流量表.....	47
公司资产负债表.....	49
公司利润表.....	51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4
公司现金流量表.....	55
财务报表附注.....	57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 (2025) 审字第 80014063_B01 号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建立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80014063_B01 号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80014063_B01 号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80014063_B01 号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红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豪威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2 日

<u>资产</u>	<u>附注六</u>	<u>2024年12月31日</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0,260,584,867.98
存放同业款项	2	1,159,883,619.98
拆出资金	3	2,999,382,55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295,681,502.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187,238,102,829.7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557,760,798.13
债权投资	7	120,122,868,753.73
其他债权投资	8	35,148,722,228.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160,010,737.07
长期股权投资	10	137,844,257.27
固定资产	11	2,522,793,911.01
在建工程	12	160,682,137.45
投资性房地产		166,865.09
使用权资产	13	70,557,110.03
无形资产	14	339,297,39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4,639,877,561.23
其他资产	16	2,123,117,673.35
资产总计		<u>381,937,334,803.0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4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	8,338,340,446.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	212,620,30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6,511,015,243.75
吸收存款	20	336,823,558,894.68
应付职工薪酬	21	1,323,555,278.40
应交税费	22	209,787,600.28
预计负债	23	52,498,425.75
租赁负债		57,362,013.08
其他负债	24	638,564,654.53
负债合计		<u>354,167,302,858.46</u>
股本	25	22,021,219,440.00
资本公积	26	413,166,554.23
其他综合收益	27	286,676,577.78
一般风险准备	28	4,213,979,839.67
盈余公积	29	83,626,285.50
未分配利润	30	750,644,64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u>27,769,313,337.55</u>
少数股东权益		<u>718,607.08</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7,770,031,944.63</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381,937,334,803.09</u>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六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6,416,504,974.78
利息支出		<u>(2,588,366,686.87)</u>
利息净收入	31	<u>3,828,138,287.91</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1,355,790.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57,317,503.45)</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u>324,038,287.44</u>
投资收益	33	75,770,668.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	36,308,776.85
汇兑收益		3,502,100.04
其他业务收入		899,977.94
资产处置损失		<u>(702,878.42)</u>
其他收益		<u>4,057,758.63</u>
营业收入		<u>4,272,012,979.27</u>
税金及附加	35	(64,314,882.04)
业务及管理费	36	<u>(1,961,794,034.64)</u>
信用减值损失	37	<u>(1,551,729,446.21)</u>
资产减值损失	38	<u>(34,819,500.16)</u>
其他业务成本		<u>(348,542.08)</u>
营业支出		<u>(3,613,006,405.13)</u>
营业利润		659,006,574.14
营业外收入		3,636,464.22
营业外支出		<u>(947,801.11)</u>
利润总额		661,695,237.25
减：所得税费用	39	<u>172,354,363.16</u>
净利润		<u>834,049,600.41</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34,049,600.41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4,270,925.87
少数股东损益		<u>(221,325.4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六	<u>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261,323,22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1,323,223.9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u>15,386,817.74</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7,724,04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u>(1,787,636.42)</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综合收益总额		<u>1,095,372,824.37</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5,594,149.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325.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	所有者
								权益	权益合计
一、 2024 年 7 月 1 日余额	22,021,219,440.00	413,166,554.23	25,353,353.82	4,213,979,839.67	-	-	26,673,719,187.72	939,932.54	26,674,659,120.26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61,323,223.96	-	-	834,270,925.87	1,095,594,149.83	(221,325.46)	1,095,372,824.37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3,626,285.50	(83,626,285.50)	-	-	-
三、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1,219,440.00	413,166,554.23	286,676,577.78	4,213,979,839.67	83,626,285.50	750,644,640.37	27,769,313,337.55	718,607.08	27,770,031,944.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附注六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2,274,025,343.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8,244,471.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730,533,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6,509,795,361.0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607,130,239.9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98,663,846.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2,53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29,564,79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820,383,989.5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741,158,767.3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84,360,011.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4,616,18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3,151,06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270,49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5,940,51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9,853,624,278.79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60,166,314.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1,143,026.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86,49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28,695,83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40,77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116,930,753.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01,371,52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2,675,687.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附注六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0,477,61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7,61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77,619.68)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3,767.46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1	(4,228,605,260.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21,160,314.68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4,892,555,053.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u>资产</u>	<u>附注十五</u>	<u>2024年12月31日</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53,937,912.86
存放同业款项		1,159,553,123.03
拆出资金		2,999,382,55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5,681,502.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187,195,317,406.1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57,760,798.13
债权投资		120,122,868,753.73
其他债权投资		35,148,722,228.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0,010,737.07
长期股权投资	2	143,878,823.83
投资性房地产		166,865.09
固定资产		2,520,592,326.82
在建工程		160,682,137.45
使用权资产		70,557,110.03
无形资产		339,297,39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39,877,561.23
其他资产		2,121,492,448.55
资产总计		<u>381,889,779,684.9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2024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8,337,760,446.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1,459,861.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11,015,243.75
吸收存款	3	336,769,109,733.16
应付职工薪酬		1,323,430,299.84
应交税费	4	209,753,649.90
预计负债		52,498,425.75
租赁负债		57,362,013.08
其他负债		638,509,571.20
负债合计		<u>354,120,899,244.50</u>
股本		22,021,219,440.00
资本公积		410,741,728.01
其他综合收益		286,676,577.78
一般风险准备		4,213,979,839.67
盈余公积		83,626,285.50
未分配利润		752,636,56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7,768,880,440.43</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381,889,779,684.9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u>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u>
附注十五	
利息收入	6,414,729,736.27
利息支出	(2,587,925,378.76)
利息净收入	5 3,826,804,357.5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1,355,764.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7,317,403.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4,038,360.58
投资收益	75,770,668.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308,776.85
汇兑收益	3,502,100.04
其他业务收入	899,977.94
资产处置损失	(702,878.42)
其他收益	4,057,758.63
营业收入	4,270,679,122.01
税金及附加	(64,289,948.32)
业务及管理费	(1,959,301,856.54)
信用减值损失	(1,550,699,446.21)
资产减值损失	(34,819,500.16)
其他业务成本	(348,542.08)
营业支出	(3,609,459,293.31)
营业利润	661,219,828.70
营业外收入	3,636,464.22
营业外支出	(947,801.11)
利润总额	663,908,491.81
减：所得税费用	172,354,363.16
净利润	836,262,854.9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36,262,854.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1,323,223.9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386,817.7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7,724,04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787,636.42)
综合收益总额	1,097,586,078.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2024 年 7 月 1 日余额	22,021,219,440.00	410,741,728.01	25,353,353.82	4,213,979,839.67	-	-	26,671,294,361.50
二、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61,323,223.96	-	-	836,262,854.97	1,097,586,078.93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3,626,285.50	(83,626,285.50)	-
三、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1,219,440.00	410,741,728.01	286,676,577.78	4,213,979,839.67	83,626,285.50	752,636,569.47	27,768,880,440.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附注十五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2,275,036,769.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9,701,126.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730,533,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6,509,795,361.0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606,550,239.9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96,986,353.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2,53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29,775,38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823,680,331.1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741,209,338.6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83,973,349.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2,715,770.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3,149,833.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850,47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6,579,09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 9,853,196,290.03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60,166,314.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1,143,026.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7,386,49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28,695,83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84,440,77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116,930,753.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01,371,52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2,675,687.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附注十五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0,477,61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7,61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77,619.68)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3,767.46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 (4,229,033,24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7,287,838.09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 4,888,254,588.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琼金复〔2024〕38号文批复,在原海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和19家市县法人农信社(农商银行)基础上,采取新设合并方式组建而成的地方法人银行。本行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颁发的00984974号金融许可证,并取得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91460000MADHBQ3E0Q号营业执照,于2024年7月1日正式开业。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220.21亿元。

本行总部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在海南省内经营银行业务。本行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业务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金融业务。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及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及本集团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为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行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续）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	4.75%
办公设备	3-10年	0%	10.00%-33.33%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0-70年
软件	10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4. 资产减值

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列示于预计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收入确认

利息收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价值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其他差异按实际利率法计算进行的摊销。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租赁（续）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1.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 税项

本集团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 | |
|---------|--|
| 增值税 | - 本行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行子公司为村镇银行，根据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
| 企业所得税 |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行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定安合丰村 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海南定安 商业银行	7000 万	90%	0%	90%	无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无变化。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72,075,735.2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6,530,179,786.64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	2,148,481,650.71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350,000.00
<hr/>	<hr/>
小计	20,252,087,172.58
<hr/>	<hr/>
应计利息	8,497,695.40
<hr/>	<hr/>
合计	20,260,584,867.98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此部分资金不能用于日常经营。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

2. 存放同业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458,787,318.75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13,210,349.15
<hr/>	<hr/>
小计	1,171,997,667.90
<hr/>	<hr/>
应计利息	295,232.47
减：减值准备	(12,409,280.39)
<hr/>	<hr/>
合计	1,159,883,619.98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银行同业	5,400,000.00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3,000,000,000.00</u>
小计	3,005,400,000.00
应计利息	1,932,638.90
减：减值准备	<u>(7,950,081.68)</u>
合计	<u>2,999,382,557.22</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境内银行同业	304,000,000.00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债券	<u>304,000,000.00</u>
小计	304,000,000.00
应计利息	15,408.22
减：减值准备	<u>(8,333,905.50)</u>
合计	<u>295,681,502.72</u>

本集团根据部分买入返售协议的条款，持有在担保物所有人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的担保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将买入返售业务中持有的担保物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本集团负有将担保物返还至交易对手的义务。如果持有的担保物价值下跌，本集团在特定情况下可以要求增加担保物。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90,978,862,345.90
-贸易融资	5,154,374,307.23
-个人贷款	80,149,029,965.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贴现	19,448,450,978.8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5,730,717,597.10
应计利息	1,071,213,217.97
减：减值准备	(9,563,827,985.29)
合计	187,238,102,829.78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债券	272,097,120.00
基金	3,920,435,688.57
股权	340,938,829.80
资产管理计划	9,967,964.43
其他	14,321,195.33
合计	4,557,760,798.13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102,949,483,844.46
金融债券	2,548,985,712.90
同业存单	12,922,873,591.61
企业债券	500,0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	109,201,635.33
小计	119,030,544,784.30
应计利息	1,198,899,375.20
减：减值准备	(106,575,405.77)
合计	120,122,868,753.7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债权投资中有面值人民币 6,267,000,000.00 元的债券被质押于中央银行借款，面值人民币 5,229,000,000.00 元的债券被质押于卖出回购业务，面值人民币 10,256,572,600.00 元债券被质押于国库现金存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其他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17,760,774,860.00
金融债券	4,357,710,880.00
同业存单	12,367,380,950.00
企业债券	427,275,185.96
小计	34,913,141,875.96
应计利息	235,580,352.75
合计	35,148,722,228.7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债权投资中有面值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的债券被质押于中央银行借款，面值人民币 1,316,569,000.00 元的债券被质押于国库现金存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股权	68,149,481.98
非上市股权	91,861,255.09
合计	<u>160,010,737.07</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160,010,737.07
成本	139,494,980.0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0,515,756.98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137,844,257.27
其他	<u>5,597,750.00</u>
小计	143,442,007.27
减值准备	<u>(5,597,750.00)</u>
合计	<u>137,844,257.27</u>

本集团联营企业对本集团均不属个别重大。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946,943,439.96	890,361,455.91	46,066,025.27	82,839,012.71	4,966,209,933.85
新增	17,649,827.93	21,834,577.94	317,911.50	4,117,863.13	43,920,180.50
处置及报废	(11,348,545.78)	(34,916,621.51)	(231,863.00)	(2,346,635.68)	(48,843,665.97)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u>3,953,244,722.11</u>	<u>877,279,412.34</u>	<u>46,152,073.77</u>	<u>84,610,240.16</u>	<u>4,961,286,448.38</u>
累计折旧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522,000,124.96)	(718,610,672.52)	(38,963,268.89)	(49,025,210.55)	(2,328,599,276.92)
计提	(89,539,379.69)	(48,107,287.22)	(1,267,194.64)	(5,326,429.11)	(144,240,290.66)
处置及报废	3,873,900.68	34,119,804.54	220,269.85	2,321,423.86	40,535,398.93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u>(1,607,665,603.97)</u>	<u>(732,598,155.20)</u>	<u>(40,010,193.68)</u>	<u>(52,030,215.80)</u>	<u>(2,432,304,168.65)</u>
减值准备					
2024年6月30日余额	(6,435,692.71)	-	-	-	(6,435,692.71)
处置及报废	247,323.99	-	-	-	247,323.9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u>(6,188,368.72)</u>	<u>-</u>	<u>-</u>	<u>-</u>	<u>(6,188,368.72)</u>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u>2,339,390,749.42</u>	<u>144,681,257.14</u>	<u>6,141,880.09</u>	<u>32,580,024.36</u>	<u>2,522,793,911.01</u>
2024年6月30日余额	<u>2,418,507,622.29</u>	<u>171,750,783.39</u>	<u>7,102,756.38</u>	<u>33,813,802.16</u>	<u>2,631,174,964.22</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原值人民币111,641,989.53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取得上述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证不存在重大障碍,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有原值人民币1,066,790,013.76元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尚仍在使用。

12. 在建工程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24,837,964.74
其他	<u>36,737,628.71</u>
小计	161,575,593.45
减值准备	<u>(893,456.00)</u>
合计	<u>160,682,137.45</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6,387,255.42	
增加	893,980.1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47,281,235.52</u>	
累计折旧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6,566,417.62)	
计提	(10,157,707.8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76,724,125.49)</u>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70,557,110.03</u>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79,820,837.80</u>	

14.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5,981,911.60	350,802,715.59	107,142.49	536,891,769.68
新增	<u>272,097.80</u>	<u>43,384,547.05</u>	-	<u>43,656,644.85</u>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86,254,009.40</u>	<u>394,187,262.64</u>	<u>107,142.49</u>	<u>580,548,414.53</u>
累计摊销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6,789,166.64)	(172,787,351.12)	(38,876.95)	(199,615,394.71)
计提	<u>(1,521,918.75)</u>	<u>(17,025,046.22)</u>	<u>(5,113.80)</u>	<u>(18,552,078.77)</u>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8,311,085.39)</u>	<u>(189,812,397.34)</u>	<u>(43,990.75)</u>	<u>(218,167,473.48)</u>
减值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23,083,548.71)</u>	-	-	<u>(23,083,548.7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3,083,548.71)</u>	-	-	<u>(23,083,548.71)</u>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34,859,375.30</u>	<u>204,374,865.30</u>	<u>63,151.74</u>	<u>339,297,392.34</u>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36,109,196.25</u>	<u>178,015,364.47</u>	<u>68,265.54</u>	<u>314,192,826.26</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6月30日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002,139,864.86	275,384,127.24	595,878.81	4,278,119,870.91
资产减值准备	70,189,294.89	8,595,507.54	-	78,784,80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0,086,413.82	(7,887,294.21)	-	152,199,119.61
租赁负债	16,554,962.05	(2,214,458.78)	-	14,340,503.27
可抵扣亏损	176,651,932.32	(51,048,537.62)	-	125,603,394.70
应付职工薪酬	212,264,196.68	(1,163,933.14)	-	211,100,263.54
小计	4,637,886,664.62	221,665,411.03	595,878.81	4,860,147,95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9,951,671.66)	1,221,577.02	-	(48,730,094.64)
使用权资产	(79,516,503.62)	13,319,102.66	(87,703,620.12)	(153,901,021.08)
	(19,955,209.45)	2,315,931.94	-	(17,639,277.51)
小计	(149,423,384.73)	16,856,611.62	(87,703,620.12)	(220,270,39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4,488,463,279.89	238,522,022.65	(87,107,741.31)	4,639,877,561.23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7,112,479,483.60		4,278,119,870.91
资产减值准备		315,139,209.73		78,784,80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8,796,478.43		152,199,119.61
租赁负债		57,362,013.09		14,340,503.27
可抵扣亏损		502,413,578.81		125,603,394.70
应付职工薪酬		844,401,054.15		211,100,263.54
小计		19,440,591,817.81		4,860,147,95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94,920,378.55)		(48,730,094.64)
使用权资产		(615,604,084.32)		(153,901,021.08)
		(70,557,110.03)		(17,639,277.51)
小计		(881,081,572.90)		(220,270,39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8,559,510,244.91		4,639,877,561.23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其他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附注六、16.1）	1,649,005,367.42
抵债资产（附注六、16.2）	403,038,381.41
预付款项	446,363,669.29
应收利息	251,028,211.41
长期待摊费用	57,417,498.93
预缴所得税	18,093,667.55
其他	2,663,463.96
小计	2,827,610,259.97
减：减值准备	(704,492,586.62)
合计	2,123,117,673.35

16.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77,246,894.35
1年至2年	55,963,471.41
2年至3年	9,541,993.97
3年以上	206,253,007.69
小计	1,649,005,367.42
减：减值准备	(415,006,715.59)
合计	1,233,998,651.83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其他资产（续）

16.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类型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389,734,647.54
土地使用权	6,946,720.87
其他	6,357,013.00
小计	403,038,381.41
减：减值准备	<u>(225,402,652.86)</u>
合计	<u>177,635,728.55</u>

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支农再贷款	7,780,287,951.25
支小再贷款	<u>553,362,782.07</u>
小计	8,333,650,733.32
应计利息	<u>4,689,713.10</u>
合计	<u>8,338,340,446.42</u>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	98,787,908.7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u>113,772,171.69</u>
小计	212,560,080.41
应计利息	<u>60,221.16</u>
合计	<u>212,620,301.57</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境内银行同业	3,812,745,361.0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697,050,000.00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债券	4,913,0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596,745,361.09

小计

6,509,795,361.09

应计利息

1,219,882.66

合计

6,511,015,243.75

20. 吸收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38,988,203,434.66
-个人客户	108,368,819,432.53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3,810,473,590.54
-个人客户	159,611,997,728.37

保证金存款

793,741,617.51

财政性存款

18,396,116,918.47

其他存款

147,427,002.28

小计

330,116,779,724.36

应计利息

6,706,779,170.32

合计

336,823,558,894.68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6月30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9,595,032.85	1,052,430,227.37	(594,036,897.32)	1,307,988,362.90
职工福利费	213,400.48	32,053,222.81	(32,048,222.81)	218,400.48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6,010.25	43,978,213.83	(43,978,213.83)	786,010.25
工伤保险费	79,790.02	534,443.70	(534,443.70)	79,790.02
生育保险费	364,804.58	56,528.14	(367,558.83)	53,773.89
住房公积金	470,080.13	84,399,729.00	(84,399,729.00)	470,080.1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676,880.37	20,352,424.88	(39,681,414.07)	11,347,891.18
	<u>882,185,998.68</u>	<u>1,233,804,789.73</u>	<u>(795,046,479.56)</u>	<u>1,320,944,308.85</u>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851,122.92	108,484,410.79	(108,484,410.79)	851,122.92
失业保险费	1,043,000.38	3,214,809.99	(3,208,114.40)	1,049,695.97
企业年金缴费	464,298.24	63,280,673.83	(63,034,821.41)	710,150.66
合计	<u>884,544,420.22</u>	<u>1,408,784,684.34</u>	<u>(969,773,826.16)</u>	<u>1,323,555,278.40</u>

22. 应交税费

	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64,369,31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09,350.15
教育费附加	7,356,848.31
其他	<u>29,252,087.82</u>
合计	<u>209,787,600.28</u>

23. 预计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	<u>52,498,425.75</u>

24. 其他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601,197,850.38
清算资金	34,625,038.80
应付股利	618,218.70
其他	<u>2,123,546.65</u>
合计	<u>638,564,654.53</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股本

	2024年12月31日	
	股数	金额
法人持股	17,488,758,463.00	17,488,758,463.00
自然人持股	4,532,460,977.00	4,532,460,977.00
合计	22,021,219,440.00	22,021,219,440.00

上述股本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4）验字第70023010_B01号验资报告。

26. 资本公积

	2024年6月30日	本期增加	202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413,166,554.23	-	413,166,554.23

27.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4年6月30日	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5,386,817.74	15,386,817.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47,724,042.64	247,724,04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5,353,353.82	(1,787,636.42)	23,565,717.40
合计	25,353,353.82	261,323,223.96	286,676,577.78

合并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税前发生额	减： 所得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515,756.98	(5,128,939.24)	15,386,817.7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0,298,723.52	(82,574,680.88)	247,724,042.6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83,515.23)	595,878.81	(1,787,636.42)	-
合计	348,430,965.27	(87,107,741.31)	261,323,223.96	-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一般风险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提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4,213,979,839.67	-	4,213,979,839.67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29. 盈余公积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提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83,626,285.50	83,626,285.50

根据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行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0. 未分配利润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4,270,925.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626,285.50)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750,644,640.37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利息净收入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10,546,158.09
金融投资	1,781,349,63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4,358,499.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771,793.05
存放同业款项	4,777,068.67
拆出资金	8,389,166.69
其他	1,312,653.00
小计	<u>6,416,504,974.78</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2,491,922,617.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74,964,421.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511,550.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2,292.41)
租赁负债	(725,804.47)
小计	<u>(2,588,366,686.87)</u>
利息净收入	<u>3,828,138,287.91</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托管业务	312,230,007.80
银行卡业务	64,892,123.33
结算业务	2,547,227.95
担保及承诺业务	1,686,431.81
小计	<u>381,355,790.89</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业务	(54,332,917.63)
结算业务	(2,735,101.00)
代理业务	(249,484.82)
小计	<u>(57,317,503.45)</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24,038,287.44</u>

33. 投资收益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644,629.55
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794,990.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4,390,044.00
其他	2,941,005.08
合计	<u>75,770,668.88</u>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36,308,776.85</u>
-----------------	----------------------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税金及附加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城建税	15,324,652.13
教育费附加	12,389,150.26
房产税	23,244,323.78
土地使用税	2,113,592.69
印花税	5,017,538.96
其他	6,225,624.22
合计	<u>64,314,882.04</u>

36. 业务及管理费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员工费用	1,413,627,048.11
折旧及摊销	181,428,170.15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254,430,665.45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72,481,906.58
办公费用	29,538,935.21
其他	10,287,309.14
合计	<u>1,961,794,034.64</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信用减值损失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511,738,915.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73,312.97)
存放同业款项	1,492,673.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66,682.41
拆出资金	2,550,081.68
表外业务	(41,568,640.99)
债权投资	22,293,579.86
其他债权投资	7,889,797.74
其他资产	<u>49,539,669.50</u>
合计	<u>1,551,729,446.21</u>

38. 资产减值损失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34,819,500.16
合计	34,819,500.16

39. 所得税费用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167,659.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u>(238,522,022.65)</u>
合计	<u>(172,354,363.16)</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利润总额	661,695,237.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423,809.31
免税收入	(376,345,700.65)
不可抵扣的费用	38,014,214.55
子公司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	<u>553,313.63</u>
按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172,354,363.16)</u>

4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净利润	834,049,600.41
加：信用减值损失	1,551,729,446.21
资产减值损失	34,819,500.16
固定资产折旧	144,240,290.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57,707.87
无形资产摊销	18,552,078.7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5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76,538.36
资产处置损失	702,878.42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1,781,349,635.9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25,804.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308,776.85)
投资收益	(75,770,668.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8,522,022.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331,353,636.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8,713,473,620.0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853,624,278.79</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2,075,735.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0,758,304.6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20,479,318.6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7,730,402,010.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4,228,605,260.85)</u>

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72,075,735.23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2,148,481,650.70
原期限在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u>1,171,997,667.9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892,555,053.83</u>

七、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结构化主体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	3,920,435,688.57	-	3,920,435,688.57
资产管理计划	<u>9,967,964.43</u>	<u>109,201,635.33</u>	<u>119,169,599.76</u>
合计	<u>3,930,403,653.00</u>	<u>109,201,635.33</u>	<u>4,039,605,288.33</u>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也未享有相关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八、 分部报告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4个报告分部：

- (1) 公司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信贷、贸易结算等；
- (2) 零售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信贷、银行卡等；
- (3) 资金业务包括同业存/拆放业务、回售/回购业务、投资业务等；
- (4) 其他业务指除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及资金业务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可单独报告的分部，或未能合理分配的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

分部间的转移价格按照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期限，匹配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贷款利率和同业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费用根据受益情况在不同分部间进行分配。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间

	公司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净收入	2,811,230,201.24	(945,595,643.75)	1,962,503,730.42	-	3,828,138,287.91
内部利息净收入	(718,971,181.35)	1,954,749,350.15	(1,235,778,168.8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6,519,743.30	(2,481,482.73)	-	26.87	324,038,287.44
投资收益	-	-	75,770,668.88	-	75,770,668.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6,308,776.85	-	36,308,776.85
汇兑收益	-	-	3,502,100.04	-	3,502,100.04
其他业务收入	-	-	-	899,977.94	899,977.94
资产处置损失	-	-	-	(702,878.42)	(702,878.42)
其他收益	-	-	-	4,057,758.63	4,057,758.63
税金及附加	(32,985,596.71)	(11,334,252.73)	(19,961,680.20)	(33,352.40)	(64,314,882.04)
业务及管理费	(1,006,058,317.72)	(347,237,327.83)	(608,498,351.55)	(37.54)	(1,961,794,034.64)
信用减值损失	(461,874,729.70)	(1,051,604,656.51)	(38,250,060.00)	-	(1,551,729,446.21)
资产减值损失	-	-	-	(34,819,500.16)	(34,819,500.16)
其他业务成本	-	-	-	(348,542.08)	(348,542.08)
营业外收入	-	-	-	3,636,464.22	3,636,464.22
营业外支出	-	-	-	(947,801.11)	(947,801.11)
利润总额	917,860,119.06	(403,504,013.40)	175,597,015.64	(28,257,884.05)	661,695,237.25
资本性支出	(24,035,066.98)	(17,483,079.74)	(42,854,643.63)	(67,982.55)	(84,440,772.90)
折旧及摊销	(93,070,815.25)	(32,049,064.57)	(56,308,288.66)	(1.67)	(181,428,170.15)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业务	个人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资产总额	108,713,943,598.33	79,078,396,021.50	193,837,500,646.71	307,494,536.55	381,937,334,803.09
负债总额	(61,979,519,943.18)	(276,235,351,295.08)	(15,335,787,601.83)	(616,644,018.37)	(354,167,302,858.46)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行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履行制定风险管理策略、设定风险偏好、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等职责。本行董事会由其下设的风险与合规委员会履行其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本行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制定风险限额，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以及评估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本行高级管理层由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其实施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本行不设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总行风险管理部门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日常管理。

本行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行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是信贷风险和债券投资风险。

1.1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设立授信审批委员会，作为授信业务决策的集体议事机构，评价和审议需经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的授信事项，对有权审批人进行审批决策支持和约束。授信业务基本流程遵循审贷分离、分级决策、风控与效率相结合的原则，按流程和权限运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3 年第 1 号）、《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试行）》（银监发〔2007〕63 号）、《商业银行信用卡业务监督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1 年 2 号）等监管规定，将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及表外信贷资产按照风险程度分为五类，分别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后三类合称不良资产。董事会对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结果承担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制度，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分类制度制定、解释及修订。

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不良资产的管理政策，推动落实清收化解方案。总行及各级分支机构不良贷款处置机构负责辖属所有不良贷款的日常管理，权限内不良贷款尽职调查、处置方案的制定、超权限项目上报，以及辖内不良贷款处置方案的组织实施。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预期信用损失的管理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银保监规〔2022〕1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1年第4号）等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表外信贷资产（以下统称“信用风险敞口”）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董事会负责对减值管理办法及其重大变更进行审批，并对减值准备管理负最终责任。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审阅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与计量模型，审批模型参数的调整及计提结果。

阶段划分

本行指按照信用风险敞口所面临的风险程度将其划分为阶段一、阶段二和阶段三。

阶段一是指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该类金融资产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阶段二是指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违约事件证据，该类金融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阶段三是指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且有客观违约事件证据，该类金融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定义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信用风险敞口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通过比较信用风险敞口在资产负债表日与初始确认日的信用风险，以确定其预计存续期内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行设置定性标准以判断信用风险敞口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主要包括：

- 2023年7月1日前发生的业务，逾期31至90天；
- 2023年7月1日后发生的业务，逾期1至90天；
- 风险分类为关注。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预期信用损失的管理（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通常情况下，信用风险敞口逾期超过 90 天将被认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在认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同时考虑以下因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债务人在公开市场或其他金融机构违约；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客观证据显示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况。信用风险敞口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本行设置定性标准以判断信用风险敞口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主要包括：

- 逾期超过 90 天；
- 风险分类为次级、可疑、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本行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风险分组，分别适用不同的参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行对不同的信用风险敞口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及违约风险暴露 (EAD) 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的违约概率以自建模型或外部评级结果为基础，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本行的违约损失率使用自建模型或参考外部指标。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敞口包含了本金和应收利息，表外信贷资产的风险暴露还考虑了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预期信用损失的管理（续）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需要考虑前瞻性信息，即未来宏观经济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本行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并选取最相关因素进行估算。本行识别出的关键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消费者物价指数同比增长率、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同比增长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率等。

1.3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688,509,132.75
存放同业款项	1,159,883,619.98
拆出资金	2,999,382,55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5,681,502.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	167,789,651,850.96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448,450,978.82
债权投资	120,122,868,753.73
其他债权投资	35,148,722,228.71
其他金融资产	1,446,737,608.99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367,099,888,233.88
表外承诺及担保	11,424,229,313.0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378,524,117,546.89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信用风险敞口（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合计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688,509,132.75	-	-	18,688,509,132.75	-	-	-	-	-
存放同业款项	1,161,393,772.01	-	10,899,128.36	1,172,292,900.37	1,510,152.03	-	10,899,128.36	12,409,280.39	
拆出资金	3,001,932,638.90	-	5,400,000.00	3,007,332,638.90	2,550,081.68	-	5,400,000.00	7,950,081.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4,015,408.22	-	-	304,015,408.22	8,333,905.50	-	-	8,333,905.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	151,534,012,170.00	16,644,735,018.09	9,174,732,648.16	177,353,479,836.25	1,669,155,102.58	2,137,153,151.19	5,757,519,731.52	9,563,827,985.29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448,450,978.82	-	-	19,448,450,978.82	13,592,043.98	-	-	13,592,043.98	
债权投资	120,116,955,106.17	-	112,489,053.33	120,229,444,159.50	46,802,424.03	-	59,772,981.74	106,575,405.77	
其他债权投资	34,994,003,050.02	-	154,719,178.69	35,148,722,228.71	14,439,929.13	-	3,388,983.43	17,828,912.56	
其他金融资产	1,167,030,663.11	257,060,480.86	229,935,880.39	1,654,027,024.36	18,951,943.68	33,430,536.68	154,906,935.01	207,289,415.37	
小计	350,416,302,920.00	16,901,795,498.95	9,688,175,888.93	377,006,274,307.88	1,775,335,582.61	2,170,583,687.87	5,991,887,760.06	9,937,807,030.54	
表外承诺及担保	11,388,166,149.30	34,544,159.89	54,017,429.56	11,476,727,738.75	43,793,006.99	1,561,856.98	7,143,561.77	52,498,425.74	
合计	361,804,469,069.30	16,936,339,658.84	9,742,193,318.49	388,483,002,046.63	1,819,128,589.60	2,172,145,544.85	5,999,031,321.83	9,990,305,456.28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自身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总体风险偏好及市场影响力确定流动性风险偏好。

本行流动性管理工作主要包括以下方面。流动性风险识别，利用各种方法和模型，对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和判断的过程。流动性风险的计量，主要包括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监测指标、现金流分析及合同期限错配分析。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根据业务规模、性质、复杂程度及风险状况，定期或不定期监测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特定情景或事件，采用适当的预警指标，前瞻性地分析其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流动性风险控制，控制手段包括：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融资管理、融资抵（质）押品管理、同业业务管理、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等。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通过以定量分析为主的方法，测算银行在遇到极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况下可能发生的流动性危机，对流动性风险承受力做出评估和判断，并采取必要的改进手段和应急措施，制定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的金融工具。表中所列金额为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未扣除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720,557,385.94	8,497,695.40	-	-	-	16,531,529,786.64	20,260,584,867.98
存放同业款项	10,899,128.36	1,161,393,772.01	-	-	-	-	-	1,172,292,900.37
拆出资金	5,400,000.00	-	-	2,021,246,111.12	1,041,998,888.89	-	-	3,068,645,000.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04,030,816.44	-	-	-	-	-	304,030,816.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788,472,548.92	-	16,761,007,619.31	54,673,236,247.48	91,696,215,627.59	48,608,281,860.67	-	225,527,213,903.97
金融投资	38,667,964.43	3,920,435,688.57	11,293,557,299.65	41,924,986,040.98	70,051,542,828.24	43,978,261,568.06	500,949,566.87	171,708,400,956.80
其他金融资产	336,340,469.38	371,595,646.47	4,803,508.99	4,209,685.44	815,589,888.96	-	121,487,825.12	1,654,027,024.36
金融资产总额	<u>14,179,780,111.09</u>	<u>9,173,982,492.99</u>	<u>28,371,896,939.79</u>	<u>98,623,678,085.02</u>	<u>163,605,347,233.68</u>	<u>92,586,543,428.73</u>	<u>17,153,967,178.63</u>	<u>423,695,195,469.93</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271,731,188.57	7,222,173,827.09	-	-	-	8,493,905,015.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12,620,301.57	-	-	-	-	-	212,620,30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519,031,452.66	-	-	-	-	6,519,031,452.66
吸收存款	-	159,828,453,289.87	25,059,145,346.77	58,580,488,523.19	99,956,106,591.14	-	-	343,424,193,750.97
其他金融负债	-	377,240,797.85	116,222,436.88	25,091,049.94	-	-	82,643,565.71	601,197,850.38
金融负债总额	<u>-</u>	<u>160,418,314,389.29</u>	<u>32,966,130,424.88</u>	<u>65,827,753,400.22</u>	<u>99,956,106,591.14</u>	<u>-</u>	<u>82,643,565.71</u>	<u>359,250,948,371.24</u>
表内流动性缺口	<u>14,179,780,111.09</u>	<u>(151,244,331,896.30)</u>	<u>(4,594,233,485.09)</u>	<u>32,795,924,684.80</u>	<u>63,649,240,642.54</u>	<u>92,586,543,428.73</u>	<u>17,071,323,612.92</u>	<u>64,444,247,098.69</u>
表外承诺及担保	<u>-</u>	<u>26,063,934.04</u>	<u>246,874,846.18</u>	<u>11,192,339,325.10</u>	<u>11,449,633.43</u>	<u>--</u>	<u>--</u>	<u>11,476,727,738.75</u>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与本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与本行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并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风险管理的有关要求。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

本行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行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下表按按重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列示了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表中所列金额为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8,680,011,437.35	-	-	-	1,580,573,430.63	20,260,584,867.98
存放同业款项	-	1,159,588,387.51	-	-	-	295,232.47	1,159,883,619.98
拆出资金	-	-	2,000,000,000.00	997,449,918.32	-	1,932,638.90	2,999,382,55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95,666,516.88	-	-	-	14,985.84	295,681,502.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8,670,444,961.54	13,166,016,866.08	44,287,176,620.46	73,978,970,344.90	46,222,927,140.35	912,566,896.45	187,238,102,829.78
金融投资	9,967,964.43	10,577,620,337.26	39,659,358,435.64	64,551,706,051.44	39,336,989,955.65	5,853,719,773.22	159,989,362,517.64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446,737,608.99	1,446,737,608.99
金融资产总额	<u>8,680,412,925.97</u>	<u>43,878,903,545.08</u>	<u>85,946,535,056.10</u>	<u>139,528,126,314.66</u>	<u>85,559,917,096.00</u>	<u>9,795,840,566.50</u>	<u>373,389,735,504.31</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173,864,815.63	7,159,785,917.69	-	-	4,689,713.10	8,338,340,446.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12,560,080.41	-	-	-	60,221.16	212,620,30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509,795,361.09	-	-	-	1,219,882.66	6,511,015,243.75
吸收存款	-	183,619,060,697.13	55,542,717,842.14	90,955,001,185.09	-	6,706,779,170.32	336,823,558,894.6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601,197,850.38	601,197,850.38
金融负债总额	<u>-</u>	<u>191,515,280,954.26</u>	<u>62,702,503,759.83</u>	<u>90,955,001,185.09</u>	<u>-</u>	<u>7,313,946,837.62</u>	<u>352,486,732,736.80</u>
利率风险缺口	<u>8,680,412,925.97</u>	<u>(147,636,377,409.18)</u>	<u>23,244,031,296.27</u>	<u>48,573,125,129.57</u>	<u>85,559,917,096.00</u>	<u>2,481,893,728.88</u>	<u>20,903,002,767.51</u>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缺口分析是本公司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贷款以及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利率上升/下降 100 个基点，本集团的净损益会而减少/增加人民币 12.05 亿元。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2)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3)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表内外外汇资产及负债币种错配导致的头寸错配。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其他币种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55,472,105.69	2,777,303.04	2,335,459.25	20,260,584,867.98
存放同业款项	1,040,238,230.46	114,617,618.65	5,027,770.87	1,159,883,619.98
拆出资金	2,999,382,557.22	-	-	2,999,382,55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5,681,502.72	-	-	295,681,502.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7,043,194,556.47	194,908,273.31	-	187,238,102,829.78
金融投资	159,989,362,517.64	-	-	159,989,362,517.64
其他金融资产	1,446,737,608.99	-	-	1,446,737,608.99
金融资产总额	373,070,069,079.19	312,303,195.00	7,363,230.12	373,389,735,504.3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338,340,446.42	-	-	8,338,340,446.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2,620,301.57	-	-	212,620,30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11,015,243.75	-	-	6,511,015,243.75
吸收存款	336,792,965,154.12	30,375,577.85	218,162.71	336,823,558,894.68
其他金融负债	601,197,850.38	-	-	601,197,850.38
金融负债总额	352,456,138,996.24	30,375,577.85	218,162.71	352,486,732,736.80
表内汇率风险缺口	20,613,930,082.95	281,927,617.15	7,145,067.41	20,903,002,767.51
表外承诺及担保	11,301,958,527.97	122,270,785.04	-	11,424,229,313.01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汇兑净损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各外币对人民币汇率上升/下降 1% 基点，本集团的净损益会增加/减少人民币 3,502,601.66 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集团为第二档商业银行，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资本监管要求，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目前，本集团完全满足各项法定监管要求。

本集团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的资本充足率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743,999.05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
二级资本净额	242,314.19
资本净额	2,986,313.2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1,098,007.3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1%
资本充足率	14.15%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本集团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确认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集团向第三方转让了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30,133,409.16 元的贷款，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52,029,600.00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转让价款均已收到。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交易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对贷款进行了终止确认。

十、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	19,448,450,978.82	-	19,448,450,978.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3,920,435,688.57	272,097,120.00	24,289,159.76	4,216,821,968.33
权益工具投资	335,179,137.48	5,759,692.32	-	340,938,829.80
其他债权投资	-	34,994,003,050.02	154,719,178.69	35,148,722,228.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149,481.98	-	91,861,255.09	160,010,737.07
合计	4,323,764,308.03	54,720,310,841.16	270,869,593.54	59,314,944,742.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其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量折现确定，所涉及的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债券及同业存单是根据相关证券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无市场估值的债券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

本集团对非上市权益工具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上述模型中的流动性折价调整均为不可观察的输入值。

十、 公允价值（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披露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120,122,868,753.73	123,451,653,880.77	-	123,398,937,809.18	52,716,071.59

债权投资中的债券及同业存单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债权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因此本集团对该部分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估算，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本集团根据报告期末相关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曲线。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行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 (1) 本行的母公司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2) 除母公司外的主要股东(持有本行5%及以上股份或持有股份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3) 本行的子公司和联营企业；
- (4)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前述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5) 本行主要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2. 母公司和子公司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母公司的情况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对本行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资本投资	51.58%	51.58%	100亿元

本行子公司详见附注五。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的主要股东
海南财金银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共同控制的企业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三亚城投众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省农垦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省海垦农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农垦南繁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农垦畜牧猪业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海垦厚澜贸易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口东昌胡椒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垦（儋州）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海南省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	关键管理人员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海南苏轼文化教育基金会	关键管理人员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1,500,000.00
三亚城投众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85,859,031.49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海南省农垦商贸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0,250,000.00
海南省海垦农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38,434,391.12
海南农垦南繁投资有限公司	160,582,783.82
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海南农垦草畜猪业有限公司	242,400,000.00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1,384,706.13
海南海垦厚澜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海口东昌胡椒有限公司	41,766,136.40
海垦（儋州）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347,648,000.00
关联自然人	<u>42,234,001.27</u>
 合计	 <u>2,462,059,050.23</u>
 金融投资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78,769,660.00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348,117,372.98</u>
 合计	 <u>1,126,887,032.98</u>
 存款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财金银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海垦（儋州）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36,120,000.00
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	20,000,000.00
海南苏轼文化教育基金会	1,006,500.00
关联自然人	<u>4,864,229.83</u>
 合计	 <u>85,990,729.83</u>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发生额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贷款利息收入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46,208.33
三亚城投众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881,135.54
海垦（儋州）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6,008,516.31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741,349.20
海南农垦草畜猪业有限公司	2,688,550.03
海南农垦南繁投资有限公司	2,679,919.49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473,106.19
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728,333.33
海南海垦厚澜贸易有限公司	1,709,166.66
其他关联法人	1,099,328.66
关联自然人	983,392.99
合计	42,239,006.73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623,175.10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81,740.06
合计	20,304,915.16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0,531,084.30
--------------	----------------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存款利息支出

海南省财金集团有限公司	2,528,805.93
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	1,354,315.58
其他关联法人	552,765.19
关联自然人	1,001,129.45
合计	5,437,016.15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发生额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为本集团的授信提供担保	
海南省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952,000,000.00
海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885,600,000.00
合计	<u>2,837,600,000.00</u>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行关键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为人民币 8,395,039.51 元。该等关键管理人员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预计不会对本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 本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及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u>8,899,350.98</u>
利息支出	<u>8,123.64</u>

管理层认为与以上交易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该等交易已经在合并报表中抵消。

十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三、 承诺及担保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0,307,743.99
开出保函	130,552,385.26
开出信用证	136,155,679.19
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10,829,711,930.31
合计	11,476,727,738.75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本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批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取盈余公积 83,626,285.50 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5,056,922.96 元。该利润分配事项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90,974,093,345.89
-贸易融资	5,154,374,307.23
-个人贷款	80,109,367,519.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贴现	19,448,450,978.8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95,686,286,151.88</u>
应计利息	1,070,813,824.82
减：减值准备	(9,561,782,570.58)
合计	<u>187,195,317,406.12</u>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长期股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60,000,000.00
联营企业	137,844,257.27
其他	5,597,750.00
小计	203,442,007.27
减：减值准备	(59,563,183.44)
合计	143,878,823.83

3. 吸收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38,987,738,005.44
-个人客户	108,364,885,976.45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3,810,473,590.54
-个人客户	159,563,761,879.33
保证金存款	792,836,617.51
财政性存款	18,396,116,918.47
其他存款	147,427,002.28
小计	330,063,239,990.02
应计利息	6,705,869,743.14
合计	336,769,109,733.16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交税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64,335,36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09,350.15
教育费附加	7,356,848.31
其他	29,252,087.81
合计	<u>209,753,649.90</u>

5. 利息净收入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08,810,082.79
金融投资	1,781,349,63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4,331,045.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771,793.05
存放同业款项	4,765,359.68
拆出资金	8,389,166.69
其他	1,312,653.00
小计	<u>6,414,729,736.27</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2,491,474,454.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74,963,153.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511,550.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0,416.05)
租赁负债	(725,804.47)
小计	<u>(2,587,925,378.76)</u>
利息净收入	<u>3,826,804,357.51</u>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净利润	836,262,854.97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550,699,446.21
资产减值损失	34,819,500.16
固定资产折旧	144,129,201.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57,707.87
无形资产摊销	18,552,078.7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5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76,538.36
处置长期资产的损失	702,878.42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1,781,349,635.9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25,804.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308,776.85)
投资收益	(75,770,668.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8,522,022.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334,609,934.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8,715,229,76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53,196,290.03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1,559,205.2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0,133,662.0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16,695,383.25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7,727,154,176.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4,229,033,249.61)</u>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71,559,205.23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2,145,028,212.31
原期限在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u>1,171,667,170.9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888,254,588.48</u>

十六、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附件 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辖内支行名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南沙路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宇街道办坡博西居委会南沙路 47 号	570206	0898-66531750
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国贸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40 号长城大厦一、二层	570125	0898-65220809
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京华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玉沙路 21 号友谊国贸城一层 1FA060 号铺面	570125	0898-68511521
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群上路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群上路 8 号	570205	0898-65327602
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府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一路 5 号五源河综合楼文体中心首层	570135	0898-68643851
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能源大厦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江东大道 200 号 102 号商铺	571127	0898-65515310
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金濂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濂路 7 号正业广场东侧一楼铺面 101 房	570216	0898-66812945
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新海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荣山寮村 879 号	570312	0898-68716570
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福隆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丘海一横路 28-7 号至 28-10 号商铺 (合署办公)	570311	0898-68640615
1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医支行		570311	0898-65682509
1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37 号	570105	0898-66515280
1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龙昆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南路 80 号昌茂花园润德广场 11-12 号铺面	570207	0898-66167279
1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椰岛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华路 43 号椰岛广场 1 层商铺 (9-11 房)	570106	0898-66503342
1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大同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38 号财富中心底层大堂北侧	570102	0898-66514762
1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金贸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 33 号鑫汇大厦首层	570125	0898-68617093
1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京海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56 号北京大厦一层 P 号房	570106	0898-65809385
1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坡道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南沙路 60 号一层铺面	570206	0898-66779967
1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龙华陶瓷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城西街城西路 6 号	570216	0898-66988205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府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 67 号康盛商务公寓 A 幢第 1 层 A-1A 房	570204	0898-65361550
2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 2 号法苑里小区 1 号楼 105-106 商铺	570203	0898-66733628
2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青年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青年路 44 号岭南大厦一层	570203	0898-65346270
2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东海岸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兴洋大道 183 号	571127	0898-65630362
2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红旗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博爱南路 191 号	570203	0898-66221782
2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白龙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北路 14 号龙景商业城 1 层 112 商铺、113 商铺	570203	0898-65200280
2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联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和平大道 15-8 号海名轩一层	570208	0898-66262172
2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甸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六西路 13-4 号	570208	0898-66257112
2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紫园路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5 号王府井恩祥生活广场第一层 002、003、004 商铺	570311	0898-68617562
2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长滨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六路 6 号五源河公寓 20 号楼 102、103、104 商铺	570312	0898-66168517
2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秀英大道 21 号	570311	0898-68662129
3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长流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长康路 7 号	570312	0898-68711050
3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科苑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266 号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研发楼 A 栋一楼 102 房	570311	0898-68661059
3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府城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凤翔街道办事处桂林社区居委会琼州大道 32 号	571199	0898-65864113
3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高登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高登西街 34 号惠福楼	571199	0898-65896607
3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红城湖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 26-1 号	571199	0898-66800409
3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攀丹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首丹村 128 号首丹雅苑 3 号楼 1 层 118 商铺	571199	0898-65339224
3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坡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坡镇大坡大道 113 号	571142	0898-68924027
3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致坡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致坡镇椰林居委会琼东北街 1 号	571135	0898-66516593
3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三门坡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三门坡镇文明街 12 号	571139	0898-65680050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4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云龙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云龙镇云龙居委会老墟东街 30 号	571137	0898-65623254
4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泉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泉镇东占社区居委会北街 35 号	571156	0898-65520059
4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演丰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西河路演丰保障房一期 B 栋 110、111 商铺	571129	0898-65717854
4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兰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群庄村委会美演路 1 号	571132	0898-65726578
4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东营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东营村委会陶令村 36 号	571126	0898-65960023
4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灵山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榆大道 9 号	571126	0898-65736811
4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塘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龙塘镇机关大道 6 号	571149	0898-65513090
4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甲子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正街 125 号	571144	0898-65660069
4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遵潭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遵潭镇遵潭村委会潭山东路 1 号	571153	0898-65483823
4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石山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石山居委会解放北街 4 号	571152	0898-65469043
5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东山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解放路 22 号	571154	0898-65569072
5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三江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新民街 67 号	570103	0898-65774049
5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城西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学院路 3 号海南医学院公寓综合楼 1 层 13-15 号商铺	570206	0898-66961520
5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金龙路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2 号友谊阳光城 1F-016、2F-022 号铺面	570106	0898-68575227
5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解放西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解放西路 9 号金棕榈文化商业广场 F 栋一二层商铺 (102 房、202 房)	570102	0898-66262259
5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喜盈门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椰海大道 321 号海口现代美居 A 区 1 层主力店 A1-177 号	570216	0898-66819390
5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金盘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盘路 29 号三青家苑一楼	570216	0898-66830623
5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世贸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 3-1 号	570125	0898-68572611
5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秀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秀中路 51-1 号星城大厦 1-2 层商铺	570206	0898-66725283
5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港澳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49-1 号港澳发展大厦一至三层	570106	0898-68553035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6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濂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垦路 45 号金岭佳苑 1、2 层商铺	570206	0898-68910732
6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椰海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椰海大道 3 号椰海粮油交易市场 3 栋 101 号	570311	0898-66821267
6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东湖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 7 号	570203	0898-65393235
6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江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祥横路 2 号和风江岸 6-7 号商铺	570205	0898-65321198
6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苑路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 6 号	570203	0898-66112035
6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埠岛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新埠岛新埠路 8 号海口水产品综合批发市场 B 栋一楼 01 号铺面	570209	0898-66223402
6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和平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六东路 9 号华凯江海庭商业楼 A 栋 2 号一二层	570208	0898-66167803
6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人民路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56-1 号皇冠世纪豪门 2 号商铺	570208	0898-66257391
6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省府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1#副楼 101 房、102 房、103 房、201、202 房、203、203A 房	570203	0898-66720513
6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丘海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白水塘路 15 号锦地翰城二期 A 区商业街 B101、B102、B103、B105、B201 (房号)	570311	0898-68641910
7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高新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狮子岭工业园火炬路 6 号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铺楼 1 层	571152	0898-65580706
7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荣山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荣山圩 1 号	570312	0898-68711822
7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养德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博养村 315 号	570312	0898-66168517
7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时代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161-8 号秀英时代广场 A 栋一层	570311	0898-68664317
7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永秀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长滨路 80-1 号	570312	0898-66168513
7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铁桥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凤翔街道办事处红星村委会新大洲大道 210 号	571199	0898-65878705
7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中山路 4 号	571199	0898-65873768
7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凤翔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凤翔街道办事处洗马桥社区居委会中山南路 85 号	571199	0898-65905791
7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忠介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大路街 39-1 号书香园朱云阁商住楼 (幢) 1-2 层 107、108 号	571103	0898-65855026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7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鑫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海府路 163-4 号美舍香槟商住楼一层 102A	571199	0898-65339425
8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白石溪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东昌农场白石溪大道 15 号	571143	0898-65678129
8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咸来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致坡镇咸来墟文明路 96 号	571134	0898-65775975
8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潭文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三门坡镇潭新社区居委会新建东街 9 号	571141	0898-65680685
8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土桥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旗镇红旗大道 181 号	571138	0898-65639031
8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龙桥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桥镇龙桥村委会商业南街 59 号	571155	0898-65501024
8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桂林洋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桂林洋大道 120 号	571127	0898-65710014
8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塔市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塔市村委会塔市小街 167 号	571129	0898-65515736
8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林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大林墟 211 号	571126	0898-65729481
8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江东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琼山大道 86 号琥珀悠澜 9 号楼一、二层	571126	0898-65960066
8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旧州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旧州镇双拥大道 57 号	571146	0898-65656138
9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民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仙民村委会仙龙路南 5 号	571144	0898-63800835
9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坡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新坡镇新坡村委会新和街 19 号	571151	0898-65540338
9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安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石山镇安仁墟文明路 109 号	571157	0898-65460022
9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永兴支行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永洪路 2 号	571152	0898-65483027
9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解放二路 365 号	572000	0898-88233973
9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河西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跃进路 219 号	572000	0898-88268323
9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新风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路 130-9 号	572000	0898-88826583
9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河东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河东路 66 号碧海国际一层 A、B 区	572000	0898-88255349
9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海洋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南海社区渔村路 52 号	572000	0898-88217157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9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红沙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红沙社区居委会解放街中路 4 号	572019	0898-88221467
10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解放路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解放路 1154 号(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临街第 B8-B13 号铺面)	572000	0898-88274918
10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阳光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与河东路交汇处 25 度阳光小区 9-10 号铺面	572000	0898-88359324
10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金鸡岭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金鸡岭街 482 号 (新好景花园小区一楼商铺)	572000	0898-88811555
10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旅游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 157 号(华庭天下小区 2 号楼一二层商铺)	572000	0898-88254785
10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吉阳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吉阳大道 11 号	572099	0898-88710052
10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荔枝沟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荔枝沟路 135 号	572000	0898-88380040
10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津海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抱坡路 25 号津海建材市场型材二区一排 47 号	572000	0898-88355261
10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琼大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育才路 1 号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7 栋 101 室	572000	0898-88717355
10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 304 号	572000	0898-88341797
10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天涯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马岭街 26 号	572029	0898-88911080
11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西岛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西岛市场路 42 号	572022	0898-88912516
11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崖城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文明路 2 号	572024	0898-88834076
11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南滨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水南村委会一村一组 6 号	572025	0898-88356225
11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保港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临高村委会崖保路 367 号	572024	0898-88201735
11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梅山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梅东村民委员会梅山大道 65 号	572026	0898-88890005
11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藤桥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新民路 122 号	572013	0898-88811054
11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南田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新民路 298 号	572013	0898-88810401
11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海棠湾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林旺居委会 270 号	572014	0898-88750004
11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立才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育才生态区立才农场商业街 305 号	572031	0898-88950095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1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南岛支行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南岛居富岛路1栋101房	572028	0898-88980033
12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东风路21号	571300	0898-63225217
12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美文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昌大道363号亿嘉国际大楼首层129号	571300	0898-63282185
12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文城支行	海南省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新路68号	571300	0898-63222770
12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高隆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新风路99-1号	571300	0898-63286488
12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城南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建路78号	571300	0898-63227195
12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学院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教育路178号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东侧专家楼一楼	571300	0898-63228077
12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文建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建路119-2号铺面	571300	0898-63388189
12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政务中心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蔚路55号人力资源市场大厦一楼	571300	0898-63250750
12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庆龄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庆龄路156号一楼	571300	0898-63253775
12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头苑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头苑圩苑东路52号	571338	0898-63290076
13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迈号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迈号新街76号	571341	0898-63402148
13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新合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新隆路146号	571300	0898-63499426
13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清澜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清澜路181号	571339	0898-63329553
13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南海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清大道399号天成国际大厦一层	571339	0898-63320467
13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紫贝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清澜白金路18号百合财富广场一层104—106号铺面	571339	0898-63218380
13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会文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会文镇华侨路15号	571343	0898-63462175
13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烟墩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会文镇烟堆墟阳光街	571343	0898-63470426
13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重兴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重兴镇重中街32号	571344	0898-63481042
13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蓬莱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蓬莱镇蓬莱墟居委会文蓬路14号	571345	0898-63451022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3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潭牛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潭牛镇潭牛大道 263 号	571349	0898-63626221
14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新桥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潭牛镇新桥墟居委会新丰路 9 号	571347	0898-63443168
14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东郊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东郊镇榔乡中路 4 号	571334	0898-63529625
14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上坡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东郊镇良梅村委会良梅村九队 88 号	571334	0898-63530409
14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龙楼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龙楼镇新兴街 026 号	571333	0898-63561177
14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文教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文教镇文教路 33 号	571335	0898-63501031
14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昌洒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昌洒镇和平路 119 号	571332	0898-63580070
14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东阁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东阁镇东兴一街 31 号	571336	0898-63421799
14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东路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东路镇东路墟 103 号	571348	0898-63431111
14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约亭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东路镇约亭墟琼文街 26 号	571348	0898-63610384
14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公坡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公坡镇政府大院东侧保障房一楼北面第一间房	571331	0898-63671021
15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抱罗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抱罗镇新市区二路 7-9 号	571326	0898-63662111
15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翁田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翁田镇文政路 88 号	571328	0898-63631092
15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龙马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翁田镇龙马墟龙新路 39 号	571329	0898-63591056
15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冯坡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冯坡镇龙南路 29 号	571327	0898-63601009
15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锦山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锦山镇锦壹街 1 号	571323	0898-63691766
15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湖山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锦山镇茶园村委会湖山墟湖平路 011 号	571325	0898-63681007
15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罗豆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锦山镇罗豆居大众路 210 号	571324	0898-63698016
15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铺前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铺前镇昌华路 025 号	571323	0898-63653125
15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林梧支行	海南省文昌市铺前镇林梧村委会林梧墟 92 号	571322	0898-63649073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5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金海路 210 号	571400	0898-62937568
16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加积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爱华路 156 号	571400	0898-36828550
16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南门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振华路 4 号	571400	0898-62822197
16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征税中心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金海路 440 号	571400	0898-62932307
16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泮水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富海路 75 号	571400	0898-62932848
16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城郊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嘉祥街 48 号	571400	0898-62829009
16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温泉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温泉墟新村街 27-1 号	571436	0898-62809704
16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万石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万石墟 110 号	571436	0898-62802236
16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上埇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上埇墟人民街 108 号	571400	0898-62900240
16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万泉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万泉镇文曲居居委会文曲街 28 号	571421	0898-62880318
16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新市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万泉镇新市村委会新发街 3 号	571423	0898-62669365
17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石壁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石壁镇石壁村委会长兴街 69 号	571447	0898-62605177
17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南俸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石壁镇南俸居居委会区部居民小组南俸大道南 6 号	571447	0898-62600926
17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龙江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龙江镇银龙街 32 号	571446	0898-62620058
17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阳江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阳江镇文明街 6 号	571441	0898-62630246
17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文市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阳江镇文市墟新兴街 7 号	571439	0898-62659359
17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东平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会山镇东平居居委会东平大道 263 号	571442	0898-62639107
17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东太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会山镇东太居居委会东太大道 154 号	571445	0898-62611168
17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乐会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中原镇中兴街 112 号	571437	0898-62685646
17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朝阳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朝阳墟朝阳街 85 号	571435	0898-62790524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7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博鳌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海滨街 40 号	571434	0898-62778246
18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潭门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潭门镇加潭街 4 号	571431	0898-62768246
18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福田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潭门镇福田墟福兴街 31 号	571432	0898-62760346
18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长坡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长坡镇长文街 352 号	571429	0898-62711599
18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椰林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长坡镇椰林村委会	571429	0898-62715230
18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烟塘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长坡镇烟塘墟烟华街 29 号	571426	0898-62700024
18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塔洋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塔洋镇琼文街 10 号	571427	0898-62910362
18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大路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大路镇幸福街 178 号	571425	0898-62730227
18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西园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兴海中路 109 号	571400	0898-62926801
18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会山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会山镇粉车街 22 号	571442	0898-62610258
18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彬村山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彬侨路 1 号	571429	0898-62721581
19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爱海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爱海南路 88 号琼海商业步行街 5 幢 商住楼 05 号商铺	571400	0898-62833059
19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琼海乐城支行	海南省琼海市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招商乐城国 际花园 16E-F1003、16E-F1004 商铺	571447	0898-62686155
19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望海大道 36 号	571500	0898-62227338
19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政务中心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红专中路 26 号	571500	0898-62211688
19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光明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光明南路 140 号	571500	0898-62283728
19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万中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红专东路 312 号	571500	0898-62223040
19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万城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红专中路 209 号	571500	0898-62227845
19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万福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光明北路东侧 3 号万福大厦	571500	0898-62222022
19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宁中央坡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红专西路 153 号	571500	0898-62180870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9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乌场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万城镇乌场村委会上村 174 号	571341	0898-62285022
20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龙滚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龙滚镇侨兴东街 157 号	571521	0898-62383122
20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山根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山根镇丰园北街 10 号	571522	0898-62395024
20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和乐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和乐镇富南街 2 号	571523	0898-62355225
20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新市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和乐镇镇南街 2 号	571523	0898-62355665
20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港北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和乐镇港上村委会中村 323 号	571523	0898-62345057
20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大茂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大茂镇茂兴北路 55 号	571541	0898-62268315
20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后安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后安镇兴安街 10 号	571525	0898-62168513
20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乐来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后安镇乐来墟南街 116 号	571525	0898-62363225
20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东岭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北大镇东岭居居民委员会东岭大道 69 号	571539	0898-62325108
20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北大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北大镇东兴大道 55 号	571539	0898-62333546
21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东澳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东澳镇东方红街 77 号	571528	0898-62275021
21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礼纪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礼纪镇万礼街 436 号	571529	0898-62295176
21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合山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礼纪镇合丰村委会合山村 168 号	571529	0898-62291022
21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长丰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长丰镇长丰墟 98 号	571535	0898-62245290
21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东和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长丰镇牛漏墟 378 号	571534	0898-62588107
21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南桥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国营南林农场南榆北路 26 号	571532	0898-62522023
21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三更罗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三更罗镇新中居居委会新中大道 77 号	571536	0898-62533096
21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兴隆华侨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兴隆经济管区温泉大道 36 号南洋坊小区商铺	571533	0898-62228322
21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兴隆支行	海南省万宁市兴隆农场兴隆大道 248 号	571533	0898-62556788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21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千秋社区居委会文明北路 62 号	571900	0898-67625125
22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金山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商贸路 3 号	571900	0898-67621482
22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江南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南环城西路 2 号江南温泉花园	571900	0898-67602548
22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金江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文明路 114 号	571900	0898-67625032
22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金马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金马大道南亚广场 3 号商铺	571900	0898-67626772
22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江东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文化北路 301 号	571900	0898-67625310
22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城中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文明路 191 号	571900	0898-67628221
22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长安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长安墟长新路 90 号	571934	0898-67650136
22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瑞溪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瑞溪镇瑞新西路 1 号	571933	0898-67686022
22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瑞江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瑞溪镇解放路 104 号	571933	0898-67686303
22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金安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安农场金永路 68 号	571932	0898-67690245
23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永发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永发镇江北路 385 号	571929	0898-67663235
23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新吴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永发镇新吴墟跃新路 366 号	571931	0898-67673201
23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加乐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加乐镇文明南路 23 号	571938	0898-67368148
23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文儒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文儒镇文明路 141 号	571937	0898-67379035
23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中兴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中兴镇新兴路 242 号	571944	0898-67351270
23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仁兴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仁兴镇仁府路 130 号	571941	0898-67338002
23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昆仑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仁兴镇昆仑居委会昆仑路 102 号	571942	0898-67311267
23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福山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福山镇福兴西路 190 号	571921	0898-67581237
23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福兴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福山镇福兴西路 30 号	571921	0898-67581227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23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桥头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桥头镇桥兴中路 8 号	571922	0898-67509402
24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美亭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金江镇美亭责任区黄金路 248 号	571927	0898-67561228
24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科技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南一环路 5 号沃克公园 18 栋 1 至 2 层	571924	0898-67489937
24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白莲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白莲墟文明北路 187 号	571925	0898-67401055
24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老城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工业大道 1 号澄江广场	571924	0898-67200028
24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老街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澄江北路 111 号	571924	0898-67488306
24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马村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马村社区人民路 42 号	571923	0898-67428766
24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大丰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大丰镇华中路 32 号	571926	0898-67518819
24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金畅支行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金马大道与南二环路交汇处西南侧海南金畅现代物流中心（一期）综合服务中心一、二层	571926	0898-67428761
24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市政大道 32 号	571800	0898-28282638
24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东发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行政路 200 号	571800	0898-28278022
25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临城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新镇路 45 号	571800	0898-28284255
25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临山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跃进路 149 号	571800	0898-28284102
25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解放支行	临高县临城镇解放路 55 号	571800	0898-28287330
25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澜江支行	临高县临城镇临美路东侧城市购物公园 20 号	571800	0898-28369860
25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海洋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新盈镇跃进街 99 号	571835	0898-28312013
25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新盈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新盈镇人民路 39 号	571835	0898-28316015
25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调楼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调楼镇南一路 136 号	571836	0898-28327011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25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美良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调楼镇美良居委会美新街 86 号	571836	0898-28329065
25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东英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东英镇临美街东路 62 号	571837	0898-28380917
25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博厚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博厚镇临海路 17 号	571821	0898-28540806
26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马袅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博厚镇马袅墟华新路 020 号	571822	0898-28592016
26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皇桐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皇桐镇皇桐居委会临海路 199 号	571823	0898-28492011
26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龙波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皇桐镇龙波居委会解放路 30 号	571827	0898-28482017
26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美台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美台墟中街 097 号	571824	0898-28520953
26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多文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多文镇永安街 47 号	571825	0898-28456231
26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加来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加来镇前进街 52 号	571833	0898-28412018
26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和舍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和舍镇永新街 136 号	571831	0898-28432018
26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南宝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南宝镇南宝街 230 号	571832	0898-28422013
26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高波莲支行	海南省临高县波莲镇莲宝街 27 号	571834	0898-28510879
26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东干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人民西路 354 号	571700	0898-23323169
27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尖岭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文化北路东侧那大控规 08 号街区	571700	0898-23313673
27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支行	(合署办公)	571700	0898-23882005
27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解放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大同路 132 号	571700	0898-23322745
27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军屯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南京路 91 号	571700	0898-23390555
27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那大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人民中路 202 号	571700	0898-23836873
27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美扶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中兴大道中段南侧	571700	0898-23883185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27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前进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万福东路 174、176 号	571700	0898-23588550
27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清平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文化路 153 号	571700	0898-23380425
27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新华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北部湾大道怡心花园 C 区 B301 栋 101-103 号铺	571700	0898-23585390
27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白马井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白马井经济开发区金马海韵商业广场 09 商 铺	571742	0898-23653643
28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峨蔓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峨蔓镇峨蔓街道 93 号	571745	0898-23262317
28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干冲支行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干冲区文明街 8 号	578001	0898-28823070
28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海头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海头镇那历中立街 10 号	571732	0898-23611010
28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木棠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木棠镇木棠村民委员会东升街 1 号	571746	0898-23256144
28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排浦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排浦镇文豪上街 34 号	571741	0898-23601007
28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三都支行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三都上街 6 号	578102	0898-23260032
28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王五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王五镇振兴街 55 号	571739	0898-23631780
28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西联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西联居中园居民小组 1 号	571756	0898-23701682
28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西培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大成镇西培居金辰大道 28 号	571799	0898-23721006
28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新英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新州镇新英墟新街 72 号	571748	0898-23581101
29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新州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新州镇红旗街 56 号	571749	0898-23552032
29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雅星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雅星镇八一总场八一北路十三幢 3 号	571729	0898-23768034
29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洋浦支行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 D14 区凯丰城市广场商务大厦 1-2 层	578001	0989-28821662
29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中和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中和镇东坡路 44 号	571747	0898-23571151
29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光村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光村镇永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市场街 8 号	571752	0898-23521005
29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南丰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南丰镇南丰北路 119 号	571724	0898-23711008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29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新盈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新盈农场新兴北路 123 号	571753	0898-23531037
29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东成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东成镇江栏商住区 Z4 号第一层	571763	0898-23511039
29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兰洋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蓝洋农场蓝洋大道北侧凤凰谷爱尚街 1-21、1-22 (商铺)	571722	0898-23354128
29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和庆支行	海南省儋州市和庆镇和庆街 49 号	571721	0898-23360045
30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屯城镇供销东路 2 号	571600	0898-67815596
30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屯城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屯城镇供销中路 37 号	571600	0898-67811975
30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槟榔三路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屯城镇昌盛三路 47 号	571600	0898-67818359
30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明珠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屯城镇东风西路 51 号	571600	0898-67811123
30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新建三路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屯城镇新建三路 13 号	571600	0898-67815226
30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大陆坡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屯城镇大陆坡墟大陆坡中路 44 号	571622	0898-67881152
30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新兴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新兴镇海中路 83 号	571621	0898-67890916
30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南吕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南吕镇南吕墟新东街 105 号	571625	0898-67941122
30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乌坡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乌坡镇乌坡墟新华路 189 号	571626	0898-67955207
30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枫木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枫木镇红枫北路 42 号	571627	0898-67985032
31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大平坡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枫木镇南吕居居委会福源大道 36 号	571628	0898-67995663
31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坡心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坡心镇坡心墟新民路 24 号	571629	0898-67910928
31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西昌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西昌镇昌贤路 19 号	571636	0898-67866336
31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土龙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国营晨星农场场部振兴路 60 号	571635	0898-67861175
31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黄岭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南坤镇黄岭墟黄新二路 13 号	571631	0898-67920956
31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藤寨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南坤镇藤寨墟供销路 84 号	571633	0898-67938415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31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屯昌南坤支行	海南省屯昌县南坤镇中坤大道 8 号	571632	0898-67968252
31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大道 635 号	571299	0898-63821880
31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定城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人民中路 107 号	571200	0898-63823103
31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人民北路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人民北路 82 号	571200	0898-63822601
32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人民南路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人民南路 100 号	571200	0898-63823310
32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塔岭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大道 272 号	571299	0898-63808628
32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仙沟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仙沟社区中山路 14 号	571221	0898-63800841
32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金鸡岭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金鸡岭农场金鸡岭路 28 号	571235	0898-63892699
32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新竹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新竹镇定新路 154 号	571236	0898-63872103
32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龙湖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龙湖镇居丁墟丁高路 98 号	571222	0898-63732136
32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永丰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龙湖镇永丰墟岳崧路 10 号	571222	0898-63736540
32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黄竹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黄竹镇文明中路 100 号	571224	0898-63752353
32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雷鸣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雷鸣镇人民大道 140 号	571225	0898-63782165
32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富文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富文镇文明路 146 号	571234	0898-63896341
33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龙门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龙门镇解放街 74 号	571226	0898-63762234
33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龙河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龙河镇龙塘居委会新建街 236 号	571231	0898-63772213
33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岭口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岭口镇永达街 60 号	571227	0898-63792112
33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安翰林支行	海南省定安县翰林镇翰林村委会翰龙街 19 号	571228	0898-63712825
33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中心大道 81 号	572400	0898-83321538
33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陵城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中山居委会中山东路 117-119 号	572400	0898-83312131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33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椰林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滨河南路 9 号	572400	0898-83355972
33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北斗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北斗路 120 号	572400	0898-83321524
33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新民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新建路 125 号	572400	0898-83314787
33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新村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新村镇中山路 150 号	572426	0898-83363806
34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中山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新村镇中山路 191 号	572426	0898-83363296
34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群英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群英乡群英路 3 号	572431	0898-83439430
34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南平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国营南平农场南平街 48 号	572431	0898-83430560
34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黎安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镇黎安大道 42 号	572423	0898-83339573
34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隆广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隆广镇隆广大道 32 号	572428	0898-83410308
34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三才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三才镇三才大道 133 号	572424	0898-83350761
34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提蒙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提蒙乡提蒙大道 89 号	272435	0898-83330067
34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东华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多华市村 1 号	572400	0898-83336091
34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光坡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光坡镇香榆北路 82-84 号	572422	0898-83340013
34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英州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英海大道 130 号	572427	0898-83470098
35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本号支行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本号镇府前横路 14-16 号	572434	0898-83408168
35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保城镇城南居委会保兴西路 79 号	572300	0898-83669271
35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保兴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保城镇城南居委会保兴东路 26-22 号	572300	0898-83602979
35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保城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保城镇城北居委会文明中路 50 号	572300	0898-83668129
35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毛岸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响水镇毛岸大道 22 号	572323	0898-83853228
35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响水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响水镇金江居居民委员会金江大道 199-1 号	572319	0898-83826257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35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新政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新政镇新政大道 54 号	572318	0898-83886346
35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三道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三道镇三道居居民委员会十一队 140 号	572316	0898-83882153
35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加茂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加茂镇南茂大道 176 号	572313	0898-83866476
35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什玲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什玲镇什玲大道 39 号	572312	0898-83606708
36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南林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南林大道 7 号	572317	0898-83889289
36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六弓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六弓乡机关大道 33 号	572314	0898-83860251
36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亭毛感支行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毛感乡毛感大道 28 号	572322	0898-83820216
36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营根镇营根路 92 号	572999	0898-86224606
36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营城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县城营北居委会国兴大道 169 号	572999	0898-86228276
36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营根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营根镇营工巷 69 号	572999	0898-86221751
36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兴教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营根镇兴教路睿康佳园 1 号楼 4 单元 117/118/217/218 铺面	572999	0898-86236039
36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加钗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国营加钗农场加钗大道 51 号	572925	0898-86260982
36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岭头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国营乌石农场岭头分场场部商业街 104 号	572913	0898-86370532
36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乌石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湾岭镇湾岭墟乌那路 9 号	572911	0898-86305214
37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湾岭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湾岭镇湾岭墟海榆西路 12 号	572912	0898-86373720
37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腰子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黎母山镇腰子大道 37 号	572929	0898-86320213
37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大丰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大丰居居民委员会商业街 17 号	572926	0898-86363173
37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阳江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黎母山镇阳江居居民委员会大道北 29 号	572928	0898-86368023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37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南方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中平镇思河路 24 号	572915	0898-86388123
37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长征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长征镇长征居居民委员会长征大道 83 号	572917	0898-86398025
37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和平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和平镇和平大道 10 号	572918	0898-86350582
37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吊罗山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吊罗山乡太平路 12 号	572921	0898-86396017
37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上安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上安乡长安路 203 号	572919	0898-83393090
37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什运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什运乡什运墟 13 号	572923	0898-86280061
38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中新伟支行	海南省琼中县红毛镇新伟大道 46 号	572933	0898-86298123
38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抱由镇乐安路 455 号	572500	0898-85523718
38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乐城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抱由镇乐祥路商业步行街 190 号	572500	0898-85533788
38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抱由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抱由镇振兴北路 30 号	572500	0898-85523375
38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三平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万冲镇三平社区三平中心大道 9 号	572522	0898-85608216
38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万冲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万冲镇万冲社区万冲中心大道 196 号	572521	0898-85600393
38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大安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大安镇大安社区大安中心大道 10 号	572523	0898-85592220
38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志仲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志仲镇中心大道 5 号	572524	0898-85651085
38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保国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志仲镇保国农场中心大道 123 号	572525	0898-85661090
38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千家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千家镇中心大道 67 号	572531	0898-85620012
39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乐光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千家镇乐光农场中心大道 3 号	572529	0898-85621877
39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抱伦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国营抱伦农场商业街 171 号	572543	0898-85680200
39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九所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九所镇九龙大道 66 号	572533	0898-85820158
39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乐罗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利国镇望楼港社区乐罗村中心大道 8 号	572535	0898-85890096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39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冲坡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利国镇利国社区居委会利国中心大道 64 号	572534	0898-85801038
39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黄流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镇黄金大道龙腾金街 S7142 至 S7146 号	572536	0898-85855150
39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莺歌海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莺歌海镇莺二居委会海建街 18 号	572539	0898-85866189
39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新村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莺歌海镇新二居委会新二第一小组 10 号	572538	0898-85865332
39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佛罗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佛罗镇中心大道 27 号	572541	0898-85701239
39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东尖峰支行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尖峰镇中心大道 79 号	572542	0898-85720243
40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东海路 47 号	572600	0898—25539030
40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示范路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东方大道 39 号	572600	0898—25590908
40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南海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解放西路 67 号新天地项目 B-105 至 B-108 号	572600	0898—25511059
40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十字路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东方大道 105-6 号	572600	0898—25582057
40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八所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东港路 5 号	572600	0898—25567416
40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二环路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二环北路 120 号金田花园 1 栋 1A 房	572600	0898—25590238
40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街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新街新兴路 7 号	572600	0898—25657013
40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大田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大田镇猕猴岭林场二巷 4 号	572624	0898—25870106
40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抱板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大田镇抱板中心道西 35 号	572624	0898—25731895
40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泉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大田镇红泉农场安康路东 10-5 号	572624	0898—25780828
41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龙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新龙镇中心街道 20 号	572632	0898—25886008
41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感城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感城镇感南村政法路 66 号	572633	0898—25828271
41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公爱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感城镇公爱居委会龙潭西路 10-1 号	572633	0898—25820019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41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东河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东河镇政府路东政街 4 号	572626	0898—25728009
41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广坝农场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东河镇广坝居委会普光区普光大道	572626	0898—25721446
41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四更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四更镇中心大道 18 号	572622	0898—25675710
41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三家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三家镇永宁街大道	572623	0898—25681677
41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板桥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板桥镇复兴北路 45 号	572634	0898—25830226
41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天安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天安乡天府路	572626	0898—25730706
41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江边支行	海南省东方市江边乡中心街 50 号	572628	0898—25584060
42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人民北路 170 号	572700	0898-26651141
42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人民北路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人民北路 138 号	572700	0898-26622559
42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红田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红田大道 31 号	572725	0898-26588015
42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铁矿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人民南路 41 号 102	572700	0898-26670293
42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石碌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人民北路 13 号	572700	0898-26629388
42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人民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环城东路 1 号 A 栋 109 号	572700	0898-26622964
42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河北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铁城北路 29 号 102	572700	0898-26631516
42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王下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王下乡王下中心路 40 号	572721	0898-26881229
42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乌烈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乌烈镇中心大道 75 号	572728	0898-26712825
42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昌城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昌化镇昌城村二区 10 号	572731	0898-26752051
43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昌化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昌化镇中心大道 98 号	572731	0898-26771242
43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海尾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海尾镇海楼街 108 号	572732	0898-26521234
43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昌江南罗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海尾镇新港居委会解放路 189 号	572733	0898-26513019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43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叉河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叉河镇中心大道 42 号 102	572724	0898-26818017
43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十月田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十月田镇中心大道 82 号	572726	0898-26561465
43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七叉支行	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七叉镇中心大道 25 号	572723	0898-26891032
43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牙叉中路 187 号	572800	0898-27724567
43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牙叉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桥南路 51 号	572800	0898-27722579
43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九架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卫生路 20 号	572800	0898-27724859
43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茶场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白沙居茶城路 1 号	572812	0898-27581012
44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元门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元门乡元门东路 2 号	572813	0898-27551523
44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南开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南开乡南开中路 5 号	572814	0898-27559777
44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细水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细水乡福马街 14 号	572811	0898-27589001
44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打安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打安镇福安西路 1 号	572828	0898-27531122
44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卫星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打安镇卫星农场西路 9-1 号	572827	0898-27511026
44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阜龙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阜龙乡阜龙北路 7 号	572829	0898-27591210
44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光雅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七坊镇光雅西街 50 号	572819	0898-27691136
44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青松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青松乡松客路 49 号	572816	0898-27606581
44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七坊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七坊镇七坊中路 32 号	572818	0898-27663027
44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珠碧江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七坊镇珠碧江西路 2 号	572825	0898-27671117
45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金波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金波路 38 号	572817	0898-27621100
45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荣邦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荣邦乡芙蓉西路 117 号	572824	0898-27891109
452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邦溪支行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邦溪镇邦溪南路 77、79、81 号	572821	0898-27881022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453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解放路 13 号	572299	0898-86630125
454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中心市场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越丰路 3-10、3-11、3-12、3-13、3-14、3-15	572299	0898-86639699
455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冲山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三月三大道 113-3,113-4 号	572299	0898-86630359
456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南圣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南圣镇南水路 44 号	572219	0898-86830243
457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番阳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番阳镇 13 号	572213	0898-86730166
458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毛阳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毛阳镇海榆中线 23 号	572214	0898-86720244
459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畅好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畅好乡居委会畅好乡 19 号	572218	0898-86510260
460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毛道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毛道乡 13 号	572217	0898-86755321
461	海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指山水满支行	海南省五指山市水满乡中午线 47 号	572215	0898-86550360

今日伴你同行 明天以你为荣

24^h 客服热线 (0898) 96588
www.hainanbank.com.cn